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主題一:促進女性權益的國家機制與與性別暴力防治

CEDAW	第:	3 ジ	て國 つ	家報	告第	\$ 8 £	至 9	點,	結論	性意	見	與建語	義各	權責	機關	嗣之	回應	表辨	理情	形	• • • • • • •		•••••	2
CEDAW	第:	3 步	て國	家報	告第	ž 14	至	15	點結	論性	意	見與死	建議	各權	責材	幾關.	之回)	應表	辨理	情形		•••••	•••••	8
CEDAW	第:	3 ジ	て國	家報	告第	ž 22	至	23	點結	論性	意	見與死	建議	各權	責材	幾關.	之回)	應表	辨理	情形			1	.9
CEDAW	第:	3 ジ	て國	家報	告第	ž 28	至	29	點結	論性	意	見與死	建議	各權	責材	幾關.	之回)	應表	辨理	情形			2	27
CEDAW	第:	3 ジ	て國	家報	.告第	ž 30	至	31	點結	論性	意	見與死	建議	各權	責材	幾關.	之回)	應表	辨理	情形			6	3

CEDAW 第3次國家報告第8至9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結論性意見與建議:

- 8. 儘管第1版草案已在2012年擬訂,審查委員會仍深刻關切過去兩次提出的建議:包含 CEDAW 第1條歧視定義和解決多重與交叉歧視之性別平等綜合性法制,尚未實現。審查委員會亦關切臺灣政府於2018至2019年進行相關委託研究以及擴大立法以涵蓋所有歧視領域的決定會進一步拖延適用於對女性及女孩基於性與性別之反歧視立法。
- 9. 審查委員會建議迅速籌備性別平等之綜合性法制,並將性別平等法專家納入起草小組。若此法制要整合納入一般性反歧視法框架, 臺灣政府應確保有關性與性別之法規不會在這樣的框架下被削弱,並迅速籌備此一反歧視法框架。

主辦機關:法務部、行政院性平處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權責機關
未加	身 永兴问起为初	相心/可重门谷	ノン作り日イボ	時程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0809-	一、我國法律雖不乏平等原則之規定,	一、措施/計畫目標:評估我	過程指標:由法務	短期:108	法務部:(最近更新日期:
0-01	惟散見於各單行法規,如:就業服務	國制定綜合性反歧視專法之必	部辦理「我國是否	年10月	109/01/17)
	法、性別工作平等法、身心障礙者權益	要性。	應制定綜合性反歧	31 日	法務部依行政院人權保障推動小
	保障法、入出國及移民法、老人福利	二、執行策略及方法:由法務	視法規劃案之委託		組第 31 次委員會議決議主辦「是
	法、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性別平等	部擔任主辦機關,行政院性平	研究」案。		否應制定綜合性反歧視法」之委
	教育法等,然整合式立法尚付之闕如。	處、內政部、教育部、勞動			託研究案,業於2019年6月完成
	而前開各單行法規無法涵蓋未有專法保	部、衛福部、原民會擔任協辦			「我國是否應制定綜合性反歧視
	障之族群與弱勢團體,造成法制上漏	機關,於107年3月上網公開			法及立法建議」委託研究。研究
	洞。如能制定反歧視專法,除規範明	招標「我國是否應制定綜合性			單位已提出平等法草案,該草案
	確,易於執行外,專法之制定亦屬社會	反歧視法及立法建議」委託研			除明定直接歧視及間接歧視之方
	教育之一環,就促進族群平等、推動落	究案,於107年5月16日決			式外,並定有得申訴、異議、申
	實反歧視有正面助益,並可展現對維護	標予中央研究院(計畫主持			請審議及訴願等救濟程序,作為
	人權保障之決心,故有推動之必要性。	人:廖福特研究員),該委託			我國立法之參考。委託研究案提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但制定綜合性反歧視專法難度高,相關	研究案預計於108年5月完			出之平等法草案經提報該小組第
	立法技術亟待克服。	成。			37 次委員會議討論後,會議決定
	二、過去推動情形:				將平等法草案函請相關機關表示
	(一) 鑒於我國社會族群結構多元,但				意見,俟彙整相關意見後,再行
	各民族之社會地位與發展權益並不平				審慎研議評估。行政院已於108
	等,甚至常有歧視言論刻意挑起族群對				年11月27日召開「研商制定綜
	立與衝突;除族群歧視問題外,各種宗				合性反歧視法之立法建議會
	教或信仰、身心障礙、性別、性傾向、				議」,後續將視情形再行召開相
	年齡或容貌態樣等弱勢者歧視事件亦時				關會議。目前有關涉及反歧視之
	有所聞。而我國法律雖不乏平等保障之				議題,係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相關規定,惟各該單行法不僅無法全數				內政部、教育部、勞動部、衛生
	涵蓋為有專法保障之族群與弱勢團體,				福利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法務
	受專法保障者亦僅限於特定保障事項,				部等主管現行涉及反歧視或保障
	或未具體規定歧視行為之實質內涵、例				平等法令之機關分別處理。
	外情形、救濟程序與罰則,因而為各族				
	群保障與弱勢團體,消彌不平等,實踐				
	國際間平等與人權之普世價值,而有制				
	定平等法之需要。立法委員鄭麗文、楊				
	瓊櫻等22人 遂曾於立法院第7屆第4				
	會期第16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院總第				
	1722 號委員提案第 9465 號平等法草案。				
	另查上述委員所提之平等法草案,其規				
	範內容與反歧視概念相同。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二)嗣於99年通函調查各機關就我國				
	有無制定平等(或反歧視)專法表示意				
	見,調查結果,表示無意見者有20個,				
	反對制定或認為暫不推動者有 13 個,認				
	應予制定者亦有 13 個,未具一致共識。				
	(三)另內政部曾於98年研擬「族群平				
	等法草案」,並於98年10月7日及12				
	月1日召開2次公聽會,聽取各界意見				
	做為立法之參考,惟當時社會各界對於				
	是否制定專法及該草案規範之內容,尚				
	未凝聚共識。				
	三、當前情勢及問題陳述:消除對婦女				
	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及兩公約之國				
	際審查委員均曾建議我國制定反歧視				
	法:				
	(一) CEDAW 初次國家報告國外專家建議				
	於「後續討論問題」提及「雖然所有的				
	國家在憲法中都提到禁止對生理性別、				
	社會性別、宗教和種族的歧視,並非全				
	部 185 個 CEDAW 會員國都有打擊歧視的				
	法律。然而許多國家有消除歧視的法				
	律,無論是一個總合性的或單獨的法				
	律。」;另在第2次國家報告審查委員				
	會總結意見與建議第6點第2項亦提及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審查委員會重申國際獨立專家團於				
	2013年3月1日對《公民與政治權利國				
	際公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				
	約》的建議,即政府制定涵蓋性別平等				
	各個領域的全面立法,」。				
	(二) 兩公約初次國家報告國際獨立專				
	家通過的結論性意見與建議第27點提及				
	「政府應制定全面性的法規以涵蓋				
	性别平等的所有領域,目的是為實施性				
	別主流化與性別預算;」; 另第二				
	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委員會通過的結論				
	性意見與建議第19點及第20點亦提				
	及,我國雖有反歧視條款散見於許多法				
	律中,卻缺乏一部涵蓋所有脈絡下所有				
	歧視理由的綜合性反歧視法,建議政府				
	應考慮通過綜合性的反歧視法。這部法				
	律應該涵蓋基於任何理由的直接與間接				
	歧視,以及對公私部門皆有約束力的積				
	極義務,並課予政府確保法律上及事實				
	上平等的義務。				
	(三)審查委員會稱許政府在確保法規				
	遵循平等與不歧視原則上的努力。然				
	而,委員會對於雖有反歧視條款散見於				
	許多法律中,卻缺乏一部涵蓋所有脈絡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下所有歧視理由的綜合性反歧視法,表達關切。				
0809-0-02	一家 106年 106年 106年 106年 106年 106年 106年 106年	一並有二制議政視三程別性向亦經不作的視關體、參譯性依綜委決。審研等平機求、性福利眾之及別關分平108年時,合為與人之等關從文別和以之及別關之關,有一時,一個人之為,是一個人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	歧視法草案中有關 性別平等之法條內	一期年日部法果 二期年日部究係訂、:7前反研) 、:7如委案要綜短10月法歧究。 中11月法託結求合明31務視成	制定綜合性反歧視法之委其 一大學則由本處及其 一大學則由本處及其 一大學則由本處及其 一大學則由本處及其 一大學則由,一大學 一大學 一大學 一大學 一大學 一大學 一大學 一大學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見,研擬反歧視法草案中有關		反歧視	
		性別平等之法條。		法,將配	
				合法務部	
				期程辨	
				理。)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第 14 至 15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結論性意見與建議:

- 14. 審查委員會關切臺灣對於 CEDAW 的瞭解與應用仍非常有限。
- 15. 審查委員會要求政府通過並實施一項全面計畫,對司法院、立法院、行政院、監察院、考試院,以及地方政府和社會大眾,特別是婦女及女孩,廣泛宣導 CEDAW、CEDAW 委員會的一般性建議及其法理。審查委員會也建議政府使用現代資訊通訊科技與社群網路進行宣導,將審查委員會的建議傳達給中央和地方政府、立法機關的成員,教育、健康及法律等相關部會的官員和相關專業團體的成員,以及媒體,供這些單位作為參考和行動的依據。審查委員會建議政府的人權網站公開報告,並提供國語和少數族群語言版本,包括臺灣手語,以及無障礙版本。審查委員會最後強烈鼓勵政府讓公民社會團體參與 CEDAW 的訓練與宣導。

主辦機關:行政院性平處

協辦機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1415-	一、過去辦理情形、成果:	一、評估 106-108 年 CEDAW 教	一、過程指標:擬訂	一、短	行政院性平處:
0-01	依據102年3月「公民與政治權利國	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	109-110 年 CEDAW 訓	期:109年	一、有關 CEDAW 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
	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公	(訓練對象為中央及地方公務	練及宣導計畫。	7月31日	(一)本處業研擬完成「CEDAW 教育訓練
	約」(兩公約)第1次國家報告國際	人員)的成效,據以擬訂109-		前。	及宣導計畫 (109-112 年) (草
	專家提出結論性意見與建議第18點	110 年 CEDAW 訓練和宣導計			案)」,並於109年2月7日邀集
	建議 CEDAW 與國內相關法令應列為所	畫。			四院、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召開
	有政府機關之教育與訓練;第26點	二、製作第三次 CEDAW 國家報			會議研商,規劃於109年3月函 頒並公布於本院性別平等會網
	建議政府應採取全面性措施,確保社	告總結意見介紹簡報,函送中			· · · · · · · · · · · · · · · · · · ·
	會整體和政府各部門與各層級的司法	央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請相			(二)本計畫目標期促進公務人員、社
	體系能深知 CEDAW 所規定的女性權				會大眾等瞭解運用 CEDAW、辨識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念,並運用暫時特別措施以加速達到 事實上平等的義務。依 103 年 6 月 CEDAW 第 2 次國家報告,國際專家提 出總結意見與建議第 10 點建議我國 進行 CEDAW 訓練課程的影響評估 檢視相關教育訓練應用於實際業務 情形,並依評估結果在 CEDAW 的 上作出相對應修正。 二、規律宣導 CEDAW 業務上,僅有針 公務人員之教育訓練及評核。 眾宣傳 CEDAW 上,多以廣播帶及短片	三、完成 CEDAW 第 4 次國家報告少數族群語言版本,並包含手語版及無障礙版本。四、俟完成 CEDAW 及 CEDAW 一般性建議各種版本後,送請各部會及地方政府運用現代資訊,通訊科技與社群網路進行宣導。五、函知各機關得邀請公民社會團體參與 CEDAW 訓練與宣	CEDAW 國家報告總結 意見介紹簡報函送中 央相關部會及地方政 府。 三、結果指標:產出 CEDAW 第 4 次國家報	期:109年 7月31日 前。 ・ ・ ・ ・ ・ ・ ・ 111年 7月31日	直報 112 在 112 在 112 在 112 在 112 在 112 在 112 在 112 在 113 在 113 在 113 在 114 在 115 在 116 在 11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性建議各種版本送請 各部會及地方政府協 助宣傳。 五、過程指標:邀請 公民社會團體參與	7月31日前。	及無障礙版本。 四、CEDAW 第 34 至 37 號一般性建議中文版及講義業公布於本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CEDAW 專區,並列入「CEDAW 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109-112年)」之訓練教材。預計109年6月針對各中央及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舉辦北、中、南部,共3場之實體教育訓練。 五、前揭「CEDAW 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109-112年)」內容已明定「依據結論性意見與建議第 15 點,各機關得邀請公民社會團體及媒體參與 CEDAW 訓練宣導。」
	為提升立法院內部對性別平等內涵之認識及性別意識培力,立法院已將性別平等教育訓練列入每年度之例行性教育訓練課程中,並將性別平等教育訓練對象擴大及於國會助理,並將對象擴大及於國會助理,與其能擴大。茲將辦理成效,分述如下,分析性別平等意識培力」專題演講暨座談會。	內部對落實 CEDAW 之認知與能力,以保障婦女人權及促進性別平等。	CEDAW 相關教育訓		立法院: 1、108年 1月25日舉行「性別平等第1場電影導讀會-厭世媽咪日記」,邀請賴芳玉律師導讀,計有職工、約聘僱人員及公費助理共168人參加。 2、108年 2月18日舉行「性別平等第2場電影導讀會-判決」,邀請陳宜倩教授導讀,計有職工、約聘僱人員及公費助理共165人參加。 3.108年7月16日邀請臺大政治學系黃長玲教授,舉行「性別權益與公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於班名巴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名 (於班子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共參與」專題演講暨座談會。 4. 108 年 8 月 19 日舉行「性騷擾議題電影導讀會-北國性騷擾」,恰達讀會一北國性騷擾」,恰達賣會會別方。 動擊基金會別,在學院公務等與一個人會的學院,們不可以是一個人。 5. 108 年 9 月 3 日委託公務等工作,對理人人會的財理,不可以是一個人。 6. 108 年 9 月 4 日委託公務等,可以是一個人。 6. 108 年 9 月 4 日委託公務等,由黄長衛子等,由黄長衛子等,由黄長衛子等,由黄長衛子等,由黄長衛子等,由黄長衛子等,由黄長衛子等。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別平等業務之瞭解,及提升本院委職 員工性別平等意識。				
1415-0-03	一度法計資為目之別業確以 一度法計資為 一度法計劃 一度法計劃 一度法計劃 一度法別 一度法別 一度法別 一度法別 一度法別 一時 一度法別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法官及所屬。 人員對 CEDAW 規定 人員對 CEDAW 規定 人員對 CEDAW 規 員之認學院就近年授課之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開辦相關課程及 蒐集 CEDAW 公約資 料。 二、定時檢視本院人 權專區 CEDAW 公約資 料並進行增修,供法 官參考運用。	分短期 (108年12 月31 日)。	司法院: 一、 法官學院開辦相關課程同點次6、7部分。 二、 持續辦理檢視本院人權專區 CEDAW 公約資料。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三、依據司法院統計資料顯示,於 105年至107年間,司法人員參與由 法官學院舉辦之以 CEDAW 為主題之相 關研習人數共 6,394人,約占 105至 107年司法院暨所屬機關員工平均人數(12,571人)之 50.86%;如計入各 法院(機關)自行舉辦者,107年度受 訓比例達 99.9%。 四、司法院網站設置之人權專區,已建置並將持續蒐集 CEDAW 公約相關條文、一般性建議及大法官解釋、法院 裁判等引用情形,供法院辦理業務參考及民眾查閱。				
0-04	效: 我國自施行 CEDAW 施行法以來,公務 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辦理各項法定 訓練,均依 CEDAW 及其施行法之規	(1)基礎訓練、晉升官等訓練:精進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職掌各項法定訓練之課程配當表及教材內容。 (2)高階訓練:精進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之課程內容及授課方式,達訓練移轉之成效。 2、執行策略及方法: (1)基礎訓練、晉升官等訓	(1)基礎訓練、晉升官 等訓練:精進公務 員保障暨項法定 時期 等項法定 時期 等項 時期 等項 時期 人員 各項 以及 等訓練 人員 員 員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預計完成 日期 109 年7月31 日) (2)過程指標:短期	考試院: 1、基礎訓練、晉升官等訓練: (1)研修課程配當表:分別於 108 年 1 月 24 日及 107 年 12 月 28 日研訂基礎訓練及各項晉升官等訓練之課程配當表,並規劃適合委任、薦任、簡任不同層級公務員之初階、進階、高階人權(含性平)教育訓練課程、教材內容及教學方法。 (2)辨訓班級數及人數:基礎訓練安排「人權議題與發展(高考、特考三等)/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大切し	供網路學習課程講座。 學習課程講座。 參詢人數與之考訓練調體擔任 多詢人數人員晉子 一次多與率為 100%。 (2)高階訓練子子 一次。 (2)高階訓練子子 一次。 (2)高階訓婦子子 一次。 (2)高階訓婦子子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1 參酌人 解文 解文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式「關內案例驗得(2)階(練『式(容實 規別程外討並提以階宮下「除視好 的流除同分紹學絡練雅高平女 」」授著實國交學精定則婦約 , 題 時 , 或 介供活訓訓稱別婦約 則 問 , 題 之 講 重 際 經 換 。 進 業 , 題 。 。 。 。 。 。 。 。 。 。 。 。 。 。 。 。 。 。	年7月31 日)(3)結果期 (3)結類完 (3)結類 (3) (3) (3) (3) (4) (4) (4) (5) (5) (6) (7) (7) (7) (7) (7) (7) (7) (7) (7) (7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人權議題與國際公約(普初考、特考四, 內經濟之人性別主流他」 內經濟之人性別主流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
	外國先進人權國家,其針對公務人員 人權教育之教學方法係採「課堂討 論、個案研究、小組問答」等方式進		練實益,達訓練移轉 之效。 2、過程指標:		至 108 年共計辦理 7 年,訓練人數共計 365 人,參與率為 100%。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行,並已研議精進授課方法之可行做		(1)基礎訓練、晉升官		(2) 108 年課程講座係由國立臺北大學
	法。		等訓練:修訂法定訓		法律系郭教授玲惠擔任,採用問題導
	(2)高階訓練:以強化高階文官透過		練(公務人員考試錄取		向學習及個案研討方式授課,並進行
	本課程之學習移轉成效,可帶回工作		人員訓練及各項公務		CEDAW 的宣導;另 108 年高階訓練
	崗位加以施行,爰採用「問題導向學		人員晉升官等訓練)之		43 個名額中,開放4個名額予公民
	習(problem-based learning)」教		教材內容,增加實務		社會團體參加訓練。
	學方法進行,由受訓人員帶著實務上		案例討論內容,並於		
	所遭遇的問題至課堂上討論,以個案		各班期訓練中實施。		
	研討的方式,力求貼近實務與我國民		(2)高階訓練:研商高		
	情之運作。		階訓練「性別平等		
			(含『消除對婦女一		
			切形式歧視公約		
			(CEDAW)』」課程之		
			教學方法,著重問題		
			導向學習、個案研討		
			等,於訓練中實施。		
			3、結果指標:		
			(1)基礎訓練、晉升官		
			等訓練:每年法定訓		
			練(公務人員考試錄取		
			人員訓練及各項公務		
			人員晉升官等訓練)參		
			訓人數達1萬人,深		
			化一般公務人員對於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CEDAW 相關議題的瞭		
			解與體認,俾利應用		
			於日常公務中。		
			(2)高階訓練:高階文		
			官參訓人員參加「性		
			別平等(含『消除對		
			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		
			約(CEDAW)』」課程		
			參與率 100%,深化高		
			階文官對於 CEDAW 相		
			關議題的瞭解與體		
			認,俾利應用於公務		
			中。		
1415-	一、為保障婦女人權及促進性別平	一、措施/計畫目標:保障婦	過程指標:	短期:至	监察院:
0-05	等,我國已於100年5月20日制定	女人權及促進性別平等。	(一)舉辦或參與	107年12	一、為強化監察院人員之性別平等意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二、執行策略及方法:	CEDAW相關教育訓練	月前。	識,監察院於108年5月9日舉辦性
	(CEDAW) 施行法」,並自 101 年 1	(一) 監察院應本於職權,監	人次。		別平等電影賞析「厭世媽咪日記」,
	月1日施行。從此,聯合國大會	督政府落實執行 CEDAW 之機	(二)人權工作實錄		計有監察院院長及職員等共75人參
	1979 年通過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	制。	摘錄婦女權益保障及		加;另於108年11月19日舉辦「只
	式歧視公約」所揭示保障性別人權之	(二)舉辦並參與相關教育訓	性別平等案件數。		要尊重,不要放縱-性別平等大小
	規定,乃具有我國國內法之效力。此	練,提升內部對落實 CEDAW			事」專題演講,計有監察院院長及職
	後,我國各級政府機關行使職權,應	之認知與能力。			員等共81人參加。此外,為加強同
	符合該「公約」有關性別人權保障之				仁調查職能,監察院監察調查處於
	規定,以消除性別歧視,促進性別平				108年11月25日舉辦「法官陳鴻斌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察C二件人平院 10 題 22 淑人與三體人 32 題對四內際 10 、之權等已步,「转權。、、權 00 逐其、容	、為提升監察院內部對性別平等案之認識,以落實婦女及性別平等之 權保障工作,監察院持續舉辦性別 等相關教育訓練,自100年起監察 已辦理34場人權教育訓練,其中 場涉及婦女人權及性別平等議 ,共計504人次參與。107年5月 日監察院邀請婦女救援基金會黃 令董事長講授「從慰安婦談女性 整與國家暴力」,共計40人次參			时程	對法官助理行為不檢案」性別平等調查案例研習課程,計有該處人員共29人參加。 二、108年1-12月監察院審議完成之調查報告中,涉及婦女人權議題者計有17案;監察院108年8月出版「2017年監察院人權工作實錄」,及撰擬中之「2018年監察院人權工作實錄」,亦將調查婦女權益保障及性別平等案件,納入實錄編印,踐CEDAW及改善情形。 三、本項係屬持續性及經常性推動計畫,建議由被列管機關自行追蹤。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第 22 至 23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結論性意見與建議:

- 22. 審查委員會承認政府在「修正性別預算試辦作業」上的努力。然而,審查委員會關切的是,分配給性別平等處的人力和財務資源減少,以及缺乏資訊說明修正預算制度的影響及成果。審查委員會也注意到性別平等計畫的實施,缺乏透明且有效的監督。審查委員會也關切仍然未有整體性的國家策略和多年期計畫來推動性別平等。
- 23. 審查委員會顧及 CEDAW 第 6 號一般性建議 (有效的國家機制和宣傳),以及《北京行動綱領》的指引,建議政府:
- (a) 進一步強化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給予足夠的人力和財務資源;
- (b)確保行政院所有相關部會有效協調合作,包括考量針對性別平等與女性賦權,制定國家策略及多年期計畫,以實現生活中所有層面之實質性別平等,並符合 2030 年永續發展議程的原則,和其有時限性和具體性的目標;以及
- (c)針對上述策略,建立清楚的監督和究責機制,規劃明確指標並蒐集統計數據,同時公開性別預算計畫實施與影響的資訊,以促進婦女非政府組織與公民社會團體的充分參與。

23(a)主辦機關:人事總處、主計總處

23(b)主辦機關:行政院性平處、行政院永續會(環保署)

23(c)主辦機關:行政院性平處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2223-	一、為強化我國推動性別平等工作之	一、行政院業配合推動性別平等	過程指標:配合	長期:配	人事總處:(最近更新日期:
a-01	措施,行政院於101年1月1日成立	業務需要,核實給予性別平等處	行政院性別平等	合行政院	109/01/31)
	性別平等處,除自所屬相關機關(內政	合理必要人力。目前該處人力規	處規劃情形辨	性別平等	配合未來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檢視中
	部)移撥職員3人予該處外,另配合業	模是院內各單位居前者,請視業	理。	處規劃情	央部會推動性別平等業務人力情
	務需要陸續核增職員37人。是以,該	務事項情形,滾動檢討人力配		形辨理。	形,辦理相關事宜。
	處成立迄今,行政院業核增該處職員	置。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共 40 人,對比近年中央機關整體人力	二、未來將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			
	呈現精簡趨勢之情形,行政院對於性	處檢視中央部會推動性別平等業			
	平業務之重視不言而喻。	務人力情形,辦理相關事宜。			
	二、惟配合立法院第8屆第8會期第				
	14次會議做成匡減未實際進用人員之				
	預算員額決議,行政院於105年6月				
	17日函訂「行政院暨所屬機關通案裁				
	減預算員額處理原則」,通案裁減行				
	政院暨所屬各主管機關學校一定比例				
	之職聘僱預算員額。經查行政院(院本				
	部)配合前開原則減列106年度預算員				
	額8人,其中性平處減列職員2人,				
	惟均係以未運用缺額為裁減對象,爰				
	應無影響該處業務推動之虞。				
	三、另行政院因應資通安全管理法於				
	108年1月1日施行,於107年8月				
	22 日移撥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職員2人				
	予資通安全處,係考量院內整體業務				
	情形彈性調整內部人力配置,未來亦				
	將視院內業務情形滾動檢討各單位配				
	置人力,以達最適合理人力配置。				
2223-	查行政院近5年(103至107年)預	一、依據「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	過程指標:協助	中期:111	主計總處:(最近更新日期:
a-02	算,「性別平等業務」科目分別編列	108 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	行政院(院本部)	年7月31	109/01/08)
	1,643 萬7千元、1,547 萬4千元、	項」規定,各機關宜持續關照性	檢視各年度預算	日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1,547 萬 4 千元、1,503 萬 1 千元及	別平等政策綱領、行政院所屬各	案中「性別平等		1.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年度預算係編
	1,429 萬 8 千元,減幅各為 5.9%、	部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消除對	業務」科目編列		列於行政院(院本部)單位預算項
	0%、2.9%及 4.9%。	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及性別主	情形。		下,由該院於所獲中程歲出概算額
		流化之相關事項,其中經性別影			度範圍內檢討納編。
		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需優先推			2. 查 108 年度行政院(院本部)單位
		動之計畫,應在各該機關所獲配			預算「性別平等業務」科目編列
		年度主管歲出概算額度內,優先			1,868 萬 5 千元,較 107 年度
		編列預算辦理。			1,429 萬 8 千元,增加 438 萬 7 千
		二、基於性別平等處預算係編列			元,主要係增列辦理臺歐盟性別平
		於行政院(院本部)年度預算項			權及人權推動與培訓等經費;至
		下,行政院(院本部)得依上開規			109 年度預算案賡續編列 1,823 萬
		定,將性別平等處所需經費納編			9千元,本總處嗣將視其業務實際
		院本部預算辦理,本總處係視其			需求及政府整體財政狀況協助其編
		業務實際需求及政府整體財政狀			製以後年度預算。
		況,協助其編製年度預算案。			
2223-	聯合國於西元 1979 年通過「消除對婦	1. 強化弱勢群體社會經濟安全照	過程指標:頒定	1. 短期:	環保署:(最近更新日期:
b-02	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保障婦女在政	顧服務(目標1)。	我國永續發展目	達成我國	109/01/13)
	治、法律、工作、教育、醫療服務、商	2. 確保糧食安全,消除飢餓,促	標,透過行政院	西元 2020	1. 本署兼辦秘書處業務之行政院國
	業活動和家庭關係等各方面的權利。其	進永續農業(目標2)。	國家永續發展委	年永續發	家永續發展委員會(永續會)於
	後更於西元 2015 年通過「聯合國永續	3. 確保健康生活及促進各年齡層	員會永續發展目	展目標。	108年5月15日召開第47次工作
	發展目標」,共包含 15 個核心目標,	福祉(目標3)。	標及監督與管考	2. 中期:	會議,會議中就「臺灣永續發展目
	其中第 5 項目標即為「性別平等」	4. 確保全面、公平及高品質教	機制協調各部會	達成我國	標」(草案)做最後修正。草案業
	(Gender Equality),用意在於推動	育,提倡終身學習(目標4)。	實現我國性別平	2025 年永	於本年6月28日完成修正,彙總
	「實現婦女賦權與性別平等」。同時也		等目標。	續發展目	簽送永續會執行長張政務委員景森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透過誇目標方式進一步實現性別平等之精神。 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下稱永續會)依據105年11月3日召開之永續會第29次委員會議主任委員林全前,學考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為於長時,一個人工學,一個工學,一個人工學,一個人工學,一個人工學,一個工學,一個人工學,一個工學,一個工學,一個工學,一個工學,一個工學,一個工學,一個工學,一個	權(目標5)。 6.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穩定、減量且現代的能源(目標7)。 7.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 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 提升勞動生產力自標8) 提升勞動生產會(目標8) 8.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目標10)。 9.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		度。 長 長 成 元 2030 年 展 目標 。	核定中。俟核定後將依據永續會第31次委員會議決議,公布於永續會全球資訊網周知各界,並由本署函送各部會據以執行。 2.本署兼辦秘書處業務之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永續會)於108年7月核定「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公布於永續會全球資訊網周知各界,並由本署函送各部會據以執行。
b-01 c-01	一、過去辦理情形: (一)行政院於2011年函頒「性別平等政策網領」,作為我國性別平等政策最高指導方針。復為能與時俱進並回應社會各界建議,於2017年修正函頒,由該院性別平等處督導各機關依職權推動綱領七大領域、共221項具體行動措施。		一、過程指標: 完成性別平等政 策綱領研修。	·	行政院性平處: 一、有關研修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一節: (一)為問延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朝 向整體性政策方針及策略發展, 引領本院各部會共同合作,落實 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本處研議修 正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二)在研修方向上: 1. 參酌納入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 歧視公約(CEDAW)及其第 3 次 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	四、研議及推動性別預算之公開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國
	邀請專家學者針對各部會推動情形給	及分析、與成果追蹤機制,促進			際審查結論性意見,以及聯合
	予實質建議。	各界充分參與政府施政。			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目標
	(三)行政院自 2009 年起實施性別預				五實現性別平等及所有女性之
	算,惟尚存在實施範圍有限及額度估				賦權」所揭示之精神。
	算不夠準確等問題,爰自 2013 年起研				2. 於結構上精實框架、凝聚要項,
	議修正,並於2018年試辦完竣,將於				內容上濃縮篇幅、與時俱進。 (三)研修重點摘述如次:
	2019年正式實施修正後之性別預算作				(二)如
	業。				新移民、未成年、高齡、身心障
	二、當前面對的困境或問題:我國推				礙、農村及偏遠地區女性及多
	動性別平等之國家策略及多年期計				元性別者)權利。
	畫、與性別預算作業,尚未完全符合				加強提供婦女公平的經濟資源
	聯合國 2030 年永續發展議程之原則與				權利,並重視勞動條件與環境。
	聯合國 2000 千水須發放職柱之凉別 與 目標:				2. 破除性別刻板印象和積極鼓勵
					推展平權之性別文化,營造具
	(一)永續發展議程指出,應以全觀的				性別平等意識之網路文化與環
	視野,以跨領域或跨目標的方式採取				境。
	性別平等相關作為,並確保實施過程				3. 強化婦女健康政策及高齢社會
	中讓男性與女性皆能受惠。爰擬再次				公共支持與照顧政策,以建構
	修正性平綱領,問延性別平等與女性				性別友善與安全的社會環境
	賦權之國家策略,並推動以性平綱領				等。
	為藍本、性別議題為導向之行政院各				(四)俟修正草案完成後,將邀請本 院所屬各部會及專家學者提供
	部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2019至 2021				院別屬谷印胃及寻求字有提供 意見。
	年),設定目標、策略及關鍵績效指		二、過程指標:	二、中	
			推動性別平等業	期:111年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標,循性別平等會運作以及輔導考核 機制,持續檢討與推動。 (二)永續發展目標之指標 5. c. 1 指出 應追蹤及公開性別平等資源之分配, 對支出進行追蹤評估,強化政府財務 資源管理公平性與效率。爰性別預算 須研議公開、 以促進各界充分參與政府施政。		勵(次(衡(含平宣所私際等等CE化扣三透計計名。)量)基等導屬部交研政DA實分、過畫畫年:擬標標項務督關、、)綱、及目程部與程核。畫目(員推民與別別、主治學標準制。項目人導及參性性領別加。指會機指,及 包別、動間國平平 流、:動,標	7月31 日。 ・ ・ ・ ・ ・ ・ ・ ・ ・ ・ ・ ・ ・ ・ ・ ・ ・ ・	() 是 () 是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四、過程別預知。	四期:110 年日	可曾於壽綸以付傚异吋,須円少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 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各界參閱。 (二)各界意見可透過本院及各部會 民意信箱、本院性別平等會及 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民間 委員提供各機關參考。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第 28 至 29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結論性意見與建議:

- 28. 審查委員會關切基於性別對女性的暴力行為之比率居高不下,包括身體、心理、性、經濟方面之暴力,以及當前發生於網路及其他數位環境之暴力形式。審查委員會亦關切據傳有大量專業司法人員並不認為家暴是性別議題。審查委員會亦關切《家庭暴力防治法》中並未具體提及針對女性之家暴。
- 29. 審查委員會建議政府:
- (a)根據 CEDAW 委員會第 35 號一般性建議,修正《家庭暴力防治法》以明確指出基於性別對女性暴力行為;
- (b)提升對於網路暴力之認知並針對仇恨言論制定措施,此措施應包含提供監管機制以評估措施成效並設計補救作法行動,並特別聚 焦於面臨基於性別或意識形態仇恨言論導致交叉歧視之女性,如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女性及雙性人;
- (c)透過受害者去汙名化及提升大眾對此等行為之犯罪本質的認知,鼓勵女性舉報暴力事件,確保有效調查所有通報事件,並起訴及 適當懲罰犯罪者;
- (d)確保有關受害者/倖存者之所有法律訴訟、保護及支持措施和服務皆尊重並增強受害者/倖存者之自主性;
- (e)系統性地收集對女性施暴所有形式之統計數據,依暴力形式、年齡、身心障礙、族裔、犯罪者與受害者關係來分類,並收集犯罪 通報、起訴、定罪、判刑之數據,以及受害者獲得賠償之數據。

29(a)主辦機關:衛福部

29(b)主辦機關:通傳會、文化部、法務部、內政部、衛福部、教育部

29(c)主辦機關:衛福部、司法院、內政部、法務部、教育部

29(d)主辦機關:衛福部

29(e)主辦機關:衛福部、司法院、法務部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2829-	1. 依家庭暴力防治法第3條規定可	1. 召開家庭暴力防治法修法研	過程指標:召開家庭	中期:109年	衛福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
a-01	知,本法所定家庭成員範圍較廣,	商會議,研議將「性別平等」	暴力防治法修法研商	12月31日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保護範疇較大,除親密伴侶間暴力	納入本法主管機關及目的事業	會議,如有共識,將		本部 108 年業召開 6 次家庭暴力防治
	事件外,亦包括兒少保護事件、直	主管機關辦理權責事項應關注	完成行政院版之修正		法修法研商會議,並完成部分條文修
	系血(姻)親及四等親以內之旁系血	之議題,並於立法說明欄清楚	草案。		正草案,刻正進行本部法規審查程序
	(姻)親間暴力事件。依各類型性別	叙明親密關係暴力係立基於性			中。前開修正草案擬修正第4條及第
	統計(詳下表一)來看,除親密伴侶	别對女性之暴力行為,俾協助			59條,要求主管機關及目的事業主管
	間暴力事件係立基於性別對女性之	各防治網絡單位認知親密關係			機關辦理權責事項時,應本性別平等
	暴力行為外,其他類型被害人之性	暴力是性別議題。			之原則;且辦理所屬人員在職教育訓
	别比率差異較小,與上開立基於性	2. 建請司法院及相關部會將性			練時,應納入性別平等觀念,俾強化
	别對女性之暴力行為樣態不同,爰	別暴力議題納入防治家庭暴力			各防治網絡單位對親密關係暴力議題
	需再研議納入之可行性。	在職教育中,並明訂於本法修			是性別議題之認知。
	表一:各類型家暴案件被害人之性	正草案中。			
	別比率	3. 本部每年編列經費補助民間			
	親密伴侶暴力:女 83%、男 16%、	團體推展社會福利,目前各地			
	不詳 1%。	方之庇護安置處所皆可向本部			
	兒少保護:女45%、男54%、不詳	申請「充實家庭暴力個案直接			
	1% °	服務方案設施設備」改善其無			
	直系血(姻)親卑親屬對尊親屬暴	障礙設施設備,強化身心障礙			
	力:女60%、男38%、不詳2%。	被害者的服務措施。另本部訂			
	其他四親等內家庭成員暴力:女	有「保護性社工訓練實施計			
	55%、男 43%、不詳 2%。	畫」,課程內容除了服務知			
	2. 惟鑑於親密伴侶間暴力行為約占	能、資源運用、實務技巧外,			
	整體家庭暴力通報案件之5成,為	亦特別加強身心障礙者保護實			
	強化各防治網絡成員對親密伴侶間	務工作倫理與文化覺察、及相			
	暴力行為係立基於性別對女性之暴	關時事與專題討論,以強化新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力行為之認知,本部於辦理專業人	進、在職人員及督導之專業知			
	員教育訓練時,均將上開議題納	能及敏感度。			
	入,後續亦將依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59條規定,建請司法院及相關部會				
	於辦理防治家庭暴力在職教育時,				
	應確實將性別議題納入。				
	3. 有關身心障礙者被害人性別分析				
	一節,107年各直轄市、縣(市)所				
	受理之家庭暴力事件通報人數為9				
	萬 6,693 人,其中身心障礙者共				
	6,135人,約占6%,且女性約占6				
	成,並以慢性精神疾患為大宗,約				
	占3成,肢體障礙及智能障礙者次				
	之,約占18%及16%。進一步探究				
	各障別性別分析發現,多數障別之				
	性別差異不明顯,其中慢性精神疾				
	患被害人之性别差異較大,男女比				
	約3:7,且其樣態以親密伴侶間暴				
	力行為為主。為妥適協助是類被害				
	人,本部業要求第一線人員於受理				
	案件時,應確實瞭解當事人是否同				
	時具有慢性精神疾病及家庭暴力情				
	事。倘有,社政單位及衛政單位應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採取跨網絡合作模式, 俾有效維護 被害人人身安全。				
	一、我國目前對於傳播媒體之管 理,係按媒體類型差異,而交由不 同機關管理。有關廣電媒體部分,	每年定期邀請廣電產業不同階 層從業人員出席座談會或形態 會,探討基於性別或意識形態 仇恨言論導致交叉歧視之 題,強化廣電從業人員性別議 題認知。	過廣業參論基仇視之。 每個會人表別為 每個人表別 每個人表別 每個人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通傳會:(最近更新日期:109/01/06)本會108年辦理座談會/研討會探討基於性別或意識形態仇恨言論導致交共計185人,其中男性出席比率告管佔51%;經過去等份別或議題共計二場等佔49%、非主管佔51%;經過去的人,其中等佔49%、非主管佔51%;經過去的人,其中等份別或議題所以議題,是一次表達的人,其一時期,一次表達。如此,108年9月12日舉辦「廣計畫」,一次發展時間,一次與大學學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次與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一個人,
	會依法核處。其中為廣納社會多元 意見,節目廣告諮詢委員會邀請具 性別、兒少專長之團體代表及專家				討,其中就綜藝節目男主持人以女性容 貌不佳予以羞辱,提出討論。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學者參與,俾利提供性別觀點之意				
	見。				
2829-	1. 出版法廢止後,任何出版品無須	1. 賡續與相關部會共同合作	過程指標:每年委託	中期:111年	文化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09)
b-02	經政府審查,基於尊重言論自由及	「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之	或補助辦理2個計	7月31日	1. 賡續與相關部會共同合作「IWIN 網
	新聞媒體「第4權」角色,對平面	維運。	畫,以加強宣導、認	長期:配合	路內容防護機構」之維運:108年度本
	媒體的新聞報導主要以自律、他律	2. 賡續委託、補助民間團體辦	知公約之內容,以落	主辦單位所	部分擔 200 萬元,與相關部會共同合作
	及報導內容所涉及法律辦理	理媒體識讀宣導、媒體識讀培	實公約中涉及女性權	訂政策及相	支持「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之維
	2. 有關網路暴力、仇恨言論涉及網	力、性平觀念宣導及閱讀推廣	利條文之運用及行	關規定辨	運。
	路治理,雖本部尚無權管理;惟本	等活動,並以行政指導方式,	使。	理。	2. 賡續委託、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媒體識
	部針對平面媒體涉及違反相關法規	促進強化媒體自律及他律,並			讀宣導、媒體識讀培力、性平觀念宣導
	之報導內容,函請各直轄市、縣	強化網路宣導,以提高實質覆			及閱讀推廣等活動,108年已辦理:
	(市)政府依法處理;另推動媒體自	蓋率及影響力。			(1)委託兒少專業團體辦理「平面媒體
		3. 加強促請媒體或性別專業團			兒少新聞識讀推廣」:41 位學生參與
	理:	體以正面鼓勵方式,辦理蒐集			「兒少新聞媒體監督」服務學習課程,
	(1)兒少新聞媒體識讀推廣:33位	國內外關於平面媒體「仇恨言			學習檢視媒體不當報導,157位相關專
	學生參與服務學習課程、110 位兒	論」之定義與案例及宣導策			業工作者(社工或教師)及學生等,參
	少相關工作者參與兒少權利與媒體	略、資訊倫理教育、媒體觀			與兒少權利與媒體識讀培力工作坊,由
	識讀培力工作坊,並於「兒少新聞	察、優質案例研討及媒體從業			兒少團體代表、媒體工作者及律師等,
	妙補手」網站之「性平專區」彙集案	人員性平意識宣導等活動,俾			從實際的新聞案例分析,帶出兒少保
	例分析及專文供各界參考。雖據衛	有助於媒體從業者與社會大眾			護、性別之相關法規及討論兒少、性別
	生福利部網站資料,全國兒少專業	對性平意識之提升。			相關新聞中,不當的報導手法,活動訊
	工作者數量並無官方資料可詢,且				息結盟包括兒少權利推動、媒體觀察及
	校園內之媒體素養教育本部尚無權				性別平權倡議等,相關團體之網站或社
	能,爰尚無參訓兒少專業工作者、				群網絡進行宣傳。

安贴	北京的田路八上	₩ * / 土 孝 n 穴	1 抽 七 栖	預定完成時	權責機關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程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教師與青少年,佔全國比例之統				(2)補助公民團體辦理「媒體資訊素養
	計。相關學習課程及工作坊活動均				宣導活動」,製作資訊素養手繪本《旅
	已有和教育單位合作,完成之案例				程》一書,倡導性別平等觀念及對於網
	分析及工作坊活動紀實均已於網路				路交友要謹慎應對,業印製 1,500 冊,
	上公開,覆蓋率不僅於現場受訓人				陸續分送國小及、公立圖書館及非營利
	數,未來將視預算情形規劃加強辦				組織運用。另補助出版專業團體辦理出
	理,以提高覆蓋率。				版品分級宣導時,同時進行性別平權觀
	(2)補助公民團體舉辦媒體素養相				念宣導,共計全年共辦理 16 校 17 場
	關演講及座談會:探討包括網路直				次(含偏鄉學校 4 場次)。
	播與性別議題等主題,各場次參與				(3)閱讀推廣:補助婦女團體參與台北
	者約 150 人次。				國際書展,參與人次達2,008人,有助
	(3)性平觀念宣導:在宣導出版分級				國外人士及國內民眾瞭解我國推動性
	時,同步針對性別平權進行觀念宣				别主流化之出版品與宣導的成果。
	導,共計辦理 14 場次,參加人數				3. 加強促請媒體或性別專業團體以正
	計 7,408 人。另補助雜誌業者團體				面鼓勵方式,辦理蒐集國內外關於平面
	辦理人才培訓活動時,適度增加性				媒體「仇恨言論」之定義與案例及宣導
	別平權理念宣導,參加人數約52				策略、資訊倫理教育、媒體觀察、優質
	人。				案例研討及媒體從業人員性平意識宣
	(4)閱讀推廣:補助婦女團體參與				導等活動,俾有助於媒體從業者與社會
	台北國際書展,參與人次達 1,290				大眾對性平意識之提升,108 年已辦
	人,有助國外人士及國內民眾瞭解				理:
	我國推動性別主流化之出版品與宣				(1)委託媒體團體辦理「108 年度年度
	導的成果 。				性別平等與媒體報導座談」,邀集性平
					議題相關領域的專家學者、民間團體及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5)行政指導:函請各直轄市及縣				報紙媒體代表,就性平教育團體對媒體
	市政府依相關法令加強輔導平面媒				報導的期許及建議、平面媒體自律機制
					的推動及仇恨言論之預防與對策等議
	助督促所轄平面媒體公協會轉知所				題進行探討,約54人參與,藉分享經
	屬會員業者,加強新聞自律,注意				驗與方法,提升媒體自律的認知與能
	性別平等意識。				カ。
	3. 目前性平議題分涉不同法規,缺				(2)補助雜誌業者團體辦理「雜誌媒體
	乏上位法源依據,本部仍透過媒體				數位創新人才培訓」案,邀請性平專家
	 識讀宣導活動向不同對象宣導媒體				進行「性別平權 in 媒體」講座,約87
	自、他律及性平觀念,亦適時將基				
	於性別仇恨言論納入。				(3)委託兒少專業團體辦理「平面媒體
					兒少新聞識讀推廣」,包括彙集與性別
					議題相關之法規規範、新聞案例分析及
					專文等,上傳至《兒少新聞妙捕手網站》
					「性別新聞專區」,供各界參考。
					4. 行政指導:函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
					府依相關法令加強輔導平面媒體,落實
					相關作用法之執行,並協助督促所轄平
					面媒體公協會轉知所屬會員業者,加強
					新聞自律,注意性別平等意識。
2829-	 一、有關仇恨性言論,係指基於某	針對面臨基於性別或意識形態	過程指標:	短期:108年	法務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
		仇恨言論導致交叉歧視之女	1. 藉由實務案例探		本部每年例行舉辦「防制人口販運及兒」
	族群、身心障礙或性取向)所為的	· · · · · · · · · · · · · · · · · · ·	討,增進檢察官對各	7 7 7 7	少性剝削實務研習會」,主要以(主任)
	貶抑性、煽動性、威嚇性或攻擊性				檢察官、檢察事務官為參訓對象,研習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言論,其規範或管制尚涉及憲法層	種、性別刻版等貶抑印象衍生	類型性別暴力及其形		重點為精進檢察官辦案知能,有效落實
	次之言論自由、人性尊嚴等不同層	之強迫外籍女性移工提供性服	成環境之認知。	每年例辨	人口販運及兒少性剝削之防制工作。
	次之考量。刑法目前則針對個人名	務之犯罪),持續依法務部「防	2. 藉由偵辦技巧等專		109 年度課程預計於 109 年 2 月 20 日
	譽的侵害設有誹謗與公然侮辱的規	制人口販運及兒少性剝削實務	業研習課程,提升對		至 21 日舉辦。
	定。	研習會」進行案例研討。	性別暴力案件之偵辦		一、 法務部依行政院人權保障推
	二、為提升對於網路暴力之認知,		能力,以追訴犯罪、		動小組第 31 次委員會議決議主辦「是
	本部於 107年 12月 13日至 14日		保護被害人。		否應制定綜合性反歧視法」之委託研究
	舉辦 107 年度「防制人口販運及兒				案,業於2019年6月完成「我國是否
	少性剝削實務研習會」,安排臺灣				應制定綜合性反歧視法及立法建議」委
	彰化地方檢察署楊仕正主任檢察官				託研究。研究單位已提出平等法草案,
	針對臺灣網路誘拐案例進行討論,				該草案除明定直接歧視及間接歧視之
	由臺灣展翅協會邀請英美檢察官、				方式外,並定有得申訴、異議、申請審
	警官,引介國際關於網路誘 法律				議及訴願等救濟程序,作為我國立法之
	及案例之探討,促進國內外偵查實				參考·委託研究案提出之平等法草案經
	務經驗之交流,並邀請 iWIN 網路				提報該小組第37次委員會議討論後,
	內容防護機構黃益豐執行長就 iWIN				會議決定將平等法草案函請相關機關
	網路防護機制及跨國平台執行現況				表示意見,俟彙整相關意見後,再行審
	進行溝通交流。				慎研議評估。行政院已於 108 年 11 月
	三、法務部刻正辦理之「我國是否				27 日召開「研商制定綜合性反歧視法
	應制定綜合性反歧視法及立法建				之立法建議會議」,後續將視情形再行
	議」預計於108年5月完成,目前				召開相關會議。目前有關涉及反歧視之
	仍無法得知該報告之內容是否包含				議題,係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內政部、
	「定義仇恨言論」、「監管機制」				教育部、勞動部、衛生福利部、原住民
	及「補救作法行動」等。				

12 KF	地見ぬ明転入込	以此/上本·市市	1 126 11- 155	預定完成時	權責機關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程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族委員會及法務部等主管現行涉及反
					歧視或保障平等法令之機關分別處理。
					二、 上開平等法草案第46條第1
					項規定不得因歧視而為仇恨言論;草案
					第59條規定歧視爭議被害人得於歧視
					爭議事件發生後1年內,向地方主管機
					關提出申訴;草案第55條規定主管機
					關認定受調查人違反本法禁止歧視之
					規定時,得以書面通知受調查人撰寫改
					進計畫。
2829-	一、行政院於104年4月27日召	一、配合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	結果指標:	中期:111年	內政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
b-04	開「研商防杜網路霸凌事件因應措	構(下稱 iWIN)積極查辦網路霸	1. 辦理科技犯罪偵查	7月31日	一、本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業於 108 年
	施會議」,請各機關依照「提供民	凌等網路犯罪案件,並強化警	教育訓練, 108 年至		8 月辦理科技犯罪偵查教育訓練,計訓
	眾協助」、「強化網站管理者與業	政人員相關教育訓練。	111 年每年皆有 60 人		練 82 人(其中女性 6 人占 7.32%、男性
	者自律」及「強化民眾教育宣導」	二、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	(種子教官)以上參		76 人占 92.68%)。該訓練係以各直轄
	等原則,整合既有機制與資源,改	察局 110 勤務指揮中心接獲民	訓。		市、縣(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
	善網路霸凌現象,以保障網路人	眾報案或 iWIN 轉接網路霸凌案	2. 賡續推動保護婦幼		(科技犯罪偵查隊同仁)為對象,以提升
	權。	件,即轉請各刑事警察大隊	安全預防犯罪宣導計		相關人員網路犯罪偵查知能。另持續督
	二、網路霸凌所涉及之民刑事責	「科技犯罪偵查專責隊」查	畫。		請各地方政府警察局加強員警對性別
	任,我國現行法令已有相當規範,	處,如屬緊急案件,則同步通			議題之認知。
	本部警政署業將行政院彙整「常見	知轄區分局勤務指揮中心派遣			二、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如獲
	網路霸凌行為態樣與民刑事責	線上警力前往處理;另重大或			報網路霸凌案件,均積極查處,108年
	任」,提供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社會矚目性網路霸凌案件,由			1月至12月尚無獲報相關案件;另 iWIN
	警察局於受理網路霸凌案件時參				獲報網路霸凌案件均會通知網路相關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考,並責請各警察機關據以落實辦	 本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支援偵		72	業者將不當霸凌內容移除或下架;如涉
	理。	辨。			及違法內容業者未自律改善,或屬重大
	三、為防止兒少接觸有害身心發展	三、強化各地方政府警察局有			或明確違反案件,並轉請各權責機關處
	之網路內容,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關性別議題之認知,並蒐集國			理。經查108年1月至12月本部警政
	(NCC)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	內外涉及網路犯罪「仇恨言			署尚無接獲轉報案件。
	障法第46條規定,於102年8月	論」之定義與案例,作為相關			三、有關國內外涉及網路犯罪「仇恨言
	29 日成立「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	防制措施推動參考。另持續推			論」定義與案例之蒐集,本部警政署將
	構」,民眾若於網路上發現不當或	動保護婦幼安全預防犯罪宣導			俟主管機關法務部就其定義予以明確
	違法內容,除可檢具網頁資料等就	計畫,針對社區居民、學校師			規範後,再行配合辦理。
	近向警察機關報案外,並可向該網	生等進行防制網路霸凌及仇恨			四、另保護婦幼安全預防犯罪宣導計畫
	路平臺業者進行舉報;如不滿平臺	性言論相關宣導活動。另配合			部分,請參閱第29(c)點次辦理情形。
	業者之處理方式,亦可至「iWIN網	教育部強化各級學校教職員及			
	路內容防護機構」提出申訴意見,	學生防制校園霸凌知能(聚焦於			
	由 NCC 進行專業判斷處置,儘速通	面臨基於性別或意識形態仇恨			
	報網路業者設法移除不當或違法內	言論導致交叉歧視),如遇霸凌			
	容。經統計,106至107年警察機	事件,透過警政與教育聯繫平			
	關受理「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	臺機制,積極提供協助,避免			
	轉報案件數計 498 件,其中 489 件	霸凌情事持續發生。			
	已結案(占 98%),9件查處中(占				
	1.9%);至結案原因分析如下:				
	(一)事證不足 14 件(占 2.9%)。				
	(二)境外 IP 無法調閱資料 2 件(占				
	0.4%) •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三)通知業者立即移除或刪除 4 件 (占 0.8%)。 (四)未違法 1 件(占 0.2%)。				
	(五)存查(由 iWIN 通知業者先行移 除或刪除後再轉警方之案件)468 件 (占 95.71%)。				
2829-	為防止兒童及少年接觸有害其身心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落實兒	過程指標:	短期:108年	衛福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
b-05	發展之網際網路內容,兒童及少年	少法第46條及第46-1條之事	1.108 年 iWIN 網路內	12月31日	1.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截至 108 年
	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46條規定,	項,研訂「網路有害兒少身心	容防護機構辦理兒少		已完成兒少網路暴力認知宣導共計 62
	由通訊傳播主管機關召集各目的事	健康防護層級例示框架」作為	網路暴力之認知成效		場次,累計宣導達19,980人,兒少認
	業主管機關委託民間團體成立內容	網路有害內容防制、處理之判	達 95%。(短期)		知成效達 96%。
	防護機構,並辦理兒童及少年使用	斷標準,並滾動修正相關內	2. 每年召開 2 次會		2.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於 108 年邀
	網際網路行為觀察、申訴機制之建	容,以維護兒少健康之網路環	議,研商檢討 iWIN		請專家學者、民間團體、業者代表及
	立及執行、內容分級制度之推動及	境。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及		政府機關,召開 4 場多方利害關係人
	檢討、過濾軟體之建立及推動、兒		「網路有害兒少身心		諮詢會議,按季檢視例示框架適用狀
	童及少年上網安全教育宣導、推動		健康防護層級例示框		況,針對特殊案例進行框架適用討
	網際網路平臺提供者建立自律機		架」內容等。(短期)		論,如:對兒少照片進行猥褻留言以
	制、其他防護機制之建立及推動				及網路內容涉及笑氣及電子煙等案
	等,以積極防制兒少接受色情暴力				例,凝聚處理共識,維護兒少上網安
	及血腥等網路內容。				全。
2829-	一、近來發生於親密關係分手暴力	一、函請學校將「情感教育、	過程指標:	一、中期:	教育部:
b-06	或網路誘騙情感關係中的偷拍或自	媒體識讀、防範復仇式色情」	一、本部國教署針對	111 年7月	一、108年10月至12月辦理「教育部
	拍私密影像,未經當事人同意而散	等議題列入年度學校性別平等	情感教育、媒體識	31 日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管高級中等以下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佈,形成所謂「復仇式色情」。如	教育工作計畫中,並針對前開	讀、防範復仇式色情		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諮詢輔導」共訪
	今科技進步、網路通訊無遠弗屆的	議題進行課程或活動規劃。	等議題相關教學活動		視 15 所本署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情況下,透過電子郵件與社群網	二、主動規劃並持續督導各縣	列入每年度推動性別		檢核表上,於課程教材與教學之檢視事
	站,個人的私密照片一旦被放上網	市政府及學校辦理情感教育宣	平等教育諮詢輔導重		項中,列有檢視情感教育、媒體識讀、
	路,便容易大量擴散,並且難以遏	導與防治教育。	點檢視事項。		防範復仇式色情等議題相關教學活動。
	止散佈的速度。也正因如此,「復	三、每年辦理防治網路霸凌之		二、短期:	二、於 108 年 4 月 19 日及 20 日辦竣
	仇式色情」事件往往會對受害者造	教案、文宣及演講,加強學生	二、辦理「校園約會	108年12月	「108 年度校園約會暴力事件宣導與
	成長期、嚴重的身心靈傷害。因	對網路霸凌的同理心,提升學	暴力事件宣導與防治	31 日	防治教育種子教師進階培訓工作坊」參
	此,面對強效傳播的多元媒體,如	生對網路霸凌警覺性。	教育種子教師培訓及		加人員為完成初階種子教師培訓者及
	何培養學生具備認識與解讀媒體的	四、持續運用「兒少性剝削及	實務處理研習」。		本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含特殊教育學
	內涵,建立思辨批判的能力,避免	校園復仇式色情事件防治工作			校)與地方縣市政府轄內高級中等學校
	誤入負面或錯誤訊息的陷阱而造成	宣導方案」文宣品落實相關宣			有意願之學務及輔導人員,共計47人
	對別人或自己的傷害,則為當前情	道。			參加(男16人;女 31人)、108 年
	感教育之重要議題。	五、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於			度辦理 4 場次「校園約會暴力事件宣導
	二、現今因為電腦網路與通訊科技	推展家庭教育年度推展計書			與防治教育實務處理研習」,其中9月
	的普及,使霸凌行為透過傳播科技	中,將倡導全家人「善用 3C、			26 至 27 日及 10 月 3 日辦理南北東共
	進行影像張貼、令人難堪的標題、	幸福 3T」之愛家行動 ,並協			3場,參加人員為本署主管高級中等學
	票選、圖畫,或性暗示的字眼,造	助進行防制兒童及少年性剝削			校(含特殊教育學校)學務人員及地方
	成被霸凌者精神傷害,加上網路便	及網路暴力等資源宣導。			縣市政府推派轄內學校學務人員,共計
	於迅速且廣泛傳送,以及不易掌控	六、教育部已辦理「學校教職			264 人參加(男 205人;女 59 人);
	傳播途徑的特性,更增強了霸凌的	員工對學生之人際互動關係案			另 108 年 6 月 19 日及 20 日辦理 1場
	殺傷性。遭受霸凌的青少年有可能	例彙編」暨校園性騷擾及性霸			人員為本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含特殊
	對人際關係產生不滿、自我排斥、	凌事件成因分析計畫,將針對			教育學校)輔導人員及地方縣市政府推
		各類型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		程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甚至出現身體及精神上的健康警	霸凌事件進行個案分析,據以			派轄內學校輔導人員,共計 65 人參加
	訊。	提出相關防治策略,並列舉屬	三、	三、	(男9人;女56人)。
	三、為防治透過網路傳播之兒少性	於校園性霸凌之「仇恨言論」	(一)108年開發1組	(一)短期:	= \
	剝削及校園復仇式色情事件,教育	案例。	防制網路霸凌宣導文	108年12月	(一)開發「數位公民大擂臺」互動問答
	部於 107 年發布「兒少性剝削及校		宣,以遊戲方式建立	31 日	遊戲,問題內容包含網路霸凌相關議
	園復仇式色情事件防治工作宣導方		學生安全上網觀念。		題。
	案」文宣品,依學生年齡及學制分		(二)每年與各直轄	(二)中期:	(二)截至108年12月已與各直轄市、
	為 4 式, 已函請各級學校納入課程		市、縣(市)政府共同	111 年 7 月	縣(市)政府共同辦理辦理 22 場次網路
	教學或宣導活動並公布於本部網		辦理安全健康上網教	31 日	霸凌相關講座,共1,148人次參加。
	站,提升學生之自我保護意識。		師增能課程。		
	四、為防制網路霸凌及復仇式色		(三)製作2組防制網	(三)中期:	(三)完成「我想要有勇氣」(防制網路
	情,配合本部相關計畫,對家長進		路霸凌教案,放置於	111 年 7 月	霸凌)教案製作,教導學生不應依別人
	行防制兒童及少年性剝削及網路暴		網站,供中小學教師	31 日	長像而在網路上留言取笑別人,並在網
	力等宣導。		教學使用。		路上發現有霸凌現象,要勇敢挺身而
	五、發生於網路之校園性霸凌事				出,該教案已放置於「全民資安素養」
	件,亦適用性別平等教育法,得依				及「教育雲」供教師下載使用,截至108
	法向事件管轄學校申請調查或檢		四、列入每學期「友	四、中期:	年 12 月共計 2 萬 7,621 人次觀看。
	舉,由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處		善校園週」宣導資	111年7月	四、教育部於108年7月16日臺教學
	理。		源。	31 日	(三)字第 1080103714 號再次函送「兒
	六、有關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之				少性剝削及校園復仇式色情事件防治
	「仇恨言論」案例,係疑似校園性				工作宣導方案」文宣品予各級學校宣
	霸凌事件,以106年為例,疑似校				導,另函請衛生福利部、內政部、法務
	園性騷擾事件通報計 140 件,其中				部及國防部運用推廣,並於同年11月
	言語性霸凌調查屬實事件計7件。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五、請各直轄市及	五、中期:	業提供予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列
			縣、市政府辦理具性	111年12月	為校園宣導資料。
			別平等之教養態度及	31 日	五、各直轄市及縣、市家庭教育中心
			價值觀議題之親職教		108 年已辦理防制兒童及少年性剝削
			育活動時納入教育宣		及網路暴力等宣導,計 122 場次,9,596
			道。		次參加(男 4,229, 女 5,227)。
			結果指標:產出「學	短期:108年	
			校教職員工對學生之	6月30日	六、「學校教職員工對學生之人際互動
			人際互動關係案例彙		關係案例彙編」暨校園性騷擾及性霸凌
			編」及校園性騷擾及		事件成因分析計畫成果報告刻正進行
			性霸凌事件成因分析		審查作業,並提報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
			報告,作為推動政策		員會研擬相關措施。
			之參據,並列舉屬於		
			校園性霸凌之「仇恨		
			言論」案例。		
2829-	1. 我國 2016 年針對 18 至 74 歲婦	1. 為提升社會大眾對婦女受暴	過程指標:		衛福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
c-01	女遭受親密關係暴力調查結果顯	的意識並採取零容忍的態度,	1. 親密暴力事件實施	1. 短期(108	1. 目前第一線網絡成員於受理親密關
	示,每4位女性就有1位曾遭受親	以及去除助長暴力迷思的傳統	危險評估之比率逐年	年 12 月 31	係暴力案件時,均會運用親密關係危險
	密伴侶暴力,過去1年內遭受親密	觀念,衛生福利部推動性別暴	上升。(106 年	日)	評估(TIPVDA)表進行危險評估,108年
	伴侶暴力之盛行率為 9.8%,受暴態	力預防教育社區扎根行動計	96.6%、107 年為		1 至 11 月實施比率達 97%。另針對經
	樣以精神暴力最多,約占20.1%,	畫,督促地方政府加強輔導在	97.7%)(短期)		評估為高危險之案件,各縣市政府均納
	其次是肢體暴力,占8.6%,性暴力	地社區基層組織參與性別暴力			入跨網絡危險評估會議進行討論,108
	占 4.4%。	預防教育推廣工作,將「零暴			年1至11月共召開496場次,透過協
					調整合社政、警政、教育、衛生、司法、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2. 另根據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力、零容忍」之預防意識扎根	2. 性別暴力初級預防	2. 中期(109	移民等單位,共同處理高致命危險因
	受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通報統	於社區,具體作法包括:	推廣教育之村里覆蓋	年 12 月 31	子,降低發生家暴事件之致命風險。
	計,2018年親密暴力事件通報被害	(1)補助社區組織或民間團體辦	率達 50%。(中期)	日)	2. 為提升社會大眾對婦女受暴的認知
	人共5萬688人,女性占82.08%,	理「零暴力・零容忍」之社會			及建立零容忍的態度,本部 108 年辦理
	性侵害被害人共8,499人,女性占	教育或宣導活動,包括推廣家	結果指標:民眾對性	3. 長期(110	「性別暴力社區初級預防推廣計畫」,
	81.4,顯示親密暴力及性侵害等基	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	别暴力的容忍指數降	年 12 月 31	透過經費補助鼓勵地方政府輔導社區
	於性別的暴力,女性在性別地位相	教育,建立「平等、尊重」、	低 10%。(2016 年為	日)	基層組織或民間團體,在地辦理「零暴
	較不利的處境下,易成為性別暴力	「積極同意權」與「身體自主	44.32 分)(長期)		力・零容忍」之社會教育或宣導活動,
	的受害者。	權」等觀念。			108 年共計補助 88 項計畫。另針對社
	3. 國外學者 Powell & Webster	(2)辦理社區防暴種子人員培			區幹部、志工,及公私部門防暴網絡相
	(2016) 指出,減少婦女受暴的關	訓,增進社區幹部對家庭暴			關人員等,辦理社區防暴宣講師訓練,
	鍵點在於社會大眾對「暴力」應有	力、性侵害及性騷擾等問題本			108 年辦理初階及中階訓練共計 5 場
	「正確的知識」,特別是對暴力的	質、求助管道與資源等認識,			次,總參訓人次達 325 人次,協助推廣
	「態度」是相當重要的因素,若是	澄清社會迷思,去除對受害者			預防教育與落實社區通報。
	社會大眾對暴力抱持「支持、容	的污名與標籤,與尊重並維護			3. 為協助司法院、法務部及內政部警政
	忍」的態度,則婦女受到暴力對待	被害者隱私,形塑鼓勵及支持			署落實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15 條之 1
	的發生率較高,也較難以向外求	受害者求助,並運用社區力量			有關專業人士協助詢(訊)問之規定,
	助。另世界衛生組織 2017 年所發	共同監督施暴行為的友善環			本部賡續培力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15
	表「針對婦女的暴力行為	境。			條之1所稱專業人士。本部業於108年
	(Violence Against Women)」之	(3)辦理社區防暴創意競賽,作			期間,分別辦理1場次初進階課程、2
	報導亦指出,性別不平等現象與可	為社區分享在地推動性別暴力			場次回流課程完竣,上開課程受益人次
	容忍針對婦女的暴力行為的規範,	初級預防成果之平台,以推廣			共計 130 人次。另外,本部亦針對 40
	是致使婦女遭受暴力的根源所在,	社區參與性別暴力初級預防工			名完成初進階課程並通過筆試測驗者
	因此,有效預防策略之一,是透過	作之正向經驗,號召更多社區			辦理實務技術檢核,截至108年底,本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上	□ □ □ □ □ □ □ □ □ □ □ □ □ □ □ □ □ □ □			部業提供計 146 名專業人士(含培訓類
	人們對於性別和權利關係不平等問				109 名及推薦類 37 名) 名單,供司法
	題作出深刻反思,從而改變不友善				院、法務部及內政部警政署參考運用。
		防治目標建立共識,增進其共			17. 福初叶及门及叶言及有多为之川
	4. 我國於 2016 年辦理「我國大眾				
		驗之理解,認識受害者處境,			
	当	, , , , , , , , , , , , , , , , , , , ,			
	暴之容忍度平均44.32分(最低25				
	分最高 125 分),其中男性較女性	·			
	更縱容性別暴力及認同男性規訓,				
	已婚者較未婚者更傾向合理化性別				
	暴力及認同男性規訓;另國內學者				
	研究指出台灣家庭暴力深受父權體				
	制、傳統信條、照顧壓力、大眾與	, , , , , , , , , , , , , , , , , , , ,			
	鄰里輿論影響(戴世玫,2014),	• • • • • • • • • • • • • • • • • • • •			
	顯示婦女受暴原因與社會文化根深	,			
	蒂固的性別不平等息息相關,以及				
	加諸於女性的傳統觀念,如「三從				
	四德」、「嫁出去的女兒,潑出去	7			
	的水」、「嫁雞隨雞」等,強化了				
	女性順從、以夫為天的價值,致使				
	其在親密關係暴力的處境,更加顯				
	得孤立無援,而深陷於暴力循環之 ,				
	中。	險個案,納入跨機構危險評估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會議平台討論,透過協調整合			
		社政、警政、教育、衛生、司			
		法、移民等單位,共同管理高			
		致命危險因子,降低發生家暴			
		事件之致命風險。			
2829-	一、關於有大量專業司法人員並不	一、辦理相關教育訓練,透過	過程指標:為就有關	持續辦理(於	司法院:
c-02	認為家暴是性別議題之傳聞,因未	問題研討、模擬演練、個案討	性別暴力女性受害者	毎年度12月	為提升司法人員對家庭暴力相關議題
	具體指出何階段司法程序、何案、	論等授課模式,提升所屬人員	獲得民事賠償部分進	底檢討之)	之認知,以及處理性別暴力事件之敏
	何事及何人,目前尚難查證進行釐	對家庭暴力相關議題之認知。	行統計之進行,將於		感度,108年1至12月已於法官學院
	清。	二、定期公布相關統計資料。	本院人權與兒少保護		舉辦相關議題培訓課程,請參第6、7
	二、按憲法第80條規定,法官須		及性別友善委員會下		點次。
	超出黨派以外,依據法律獨立審		次會議中提案討論以		
	判,不受任何干涉,明文揭示法官		集思廣益。		
	從事審判僅受法律之拘束,不受其				
	他任何形式之干涉。且法院受理具				
	體的案件,是由承辦法官根據調查				
	所得的卷證資料,依據法律,於不				
	違背論理法則與經驗法則下,本於				
	確信,獨立判斷,給當事人一個公				
	平的裁判。尚難對某類型案件責成				
	法官如何判決,以避免行政干涉審				
	判的誤會。惟司法院已舉辦相關研				
	習會(例如106年9月舉辦「性別				
	暴力防治中法官角色的新視野-分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享、對話與交流研習會」,及107				
	年、108年之「法院辦理性侵害案				
	件專業課程」專班中安排「具性別				
	意識之友善法庭課程」、「友善法				
	庭的落實-與 NGO 成員的對話」;				
	於「家事專業法官培訓課程」安排				
	「家暴被害人的創傷經驗及詢問技				
	巧」等),提供法官參訓,俾對該				
	類犯罪之審判更臻妥適。(第29點				
	c)				
	三、司法院全球資訊網「司法統				
	計」子網站下業已建置「性別統計				
	專區」,定期發布人才培訓、保護				
	令核發、少年及兒童調查保護事				
	件、性侵害犯罪、兒童及少年性交				
	易等相關案件之性別統計指標。經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擇入「重要性別				
	統計資料庫」之國內指標,計「司				
	法院大法官暨所屬各機關法官人				
	數」、「司法院所屬各機關人才培				
	訓人數」、「地方法院刑事第一審				
	案件裁判結果統計」、「地方法院				
	少年刑事案件裁判結果統計」、				
	「地方法院性侵害案件強制治療鑑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定人數」、「地方法院民事保護令				
	聲請事件收結情形統計」、「地方				
	法院核發民事保護令內容統計」、				
	「地方法院聲請民事保護令當事人				
	身家狀況統計」、「地方法院違反				
	家庭暴力防治法案件裁判結果統				
	計」等9項。				
	四、司法統計之資料蒐集,主要係				
	源自案件報結時檢附之審判文書				
	(如裁判書等),如非裁判書應載明				
	事項,例如當事人之身家狀況(如				
	族群、教育程度、身心障礙、經濟				
	地位、民事當事人年齡等),除非				
	當事人同意填載蒐集,否則不易實				
	行。				
2829-	一、為鼓勵女性舉報暴力事件,本	賡續推動保護婦幼安全預防犯	過程指標:賡續推動	短期:109年	內政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
c-03	部警政署推動保護婦幼安全預防犯	罪宣導計畫,加強宣導鼓勵女	保護婦幼安全預防犯	7月31日	一、本部警政署賡續推動保護婦幼安全
	罪宣導計畫,結合政府部門及民間	性舉報及通報暴力事件,並持	罪宣導計畫。		預防犯罪宣導計畫,加強宣導鼓勵女性
	資源進行預防宣導,強化民眾自我	續要求警察機關積極偵辦通報			舉報及通報暴力事件。經統計,108年
	保護觀念,並透過社區治安會議、	案件,強化婦幼保護專責人員			1月至11月警察機關受理家庭暴力通
	宣導活動、專題演講、網路宣導、	教育訓練及偵查技巧,以有效			報件數計7萬780件,較107年同期6
	媒體宣導等方式,鼓勵女性勇於舉	起訴及懲罰犯罪嫌疑人。			萬 7,860 件成長 4.3%; 聲請保護令件
	報及通報暴力事件。				數計 1 萬 5, 294 件, 較 107 年同期 1 萬
					4,586 件成長 4.85%。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二、另為確保有效調查所有通報事				二、本部警政署自 105 年起,持續辦理
	件,本部警政署要求警察機關於受				婦幼安全工作專業人員訓練(含初階班
	理民眾或社政、醫療機構轉報案件				及進階班),截至108年12月底止,計
	後,立即派員前往調查及蒐證,並				辦理 31 梯次、訓練 1,461 人次(其中
	依「刑事訴訟法」及「家庭暴力防				女性 468 人次占 32.1%、男性 993 人次
	治法」等相關法令積極偵辦,爰警				占 67.9%)。
	察機關受理113專線轉報之家庭暴				
	力案件,均依規定到場處置,並將				
	處理情形回報 113 專線,至相關統				
	計數據係由衛生福利部統一辦理。				
	此外,為保護被害者人身安全及相				
	關法律權益,持續辦理婦幼安全工				
	作專業人員訓練班,以有效提升專				
	責人員法律素養與專業職能。				
2829-	一、法務部全球資訊網/法務統計	一、由臺灣高等檢察署設婦幼	一、過程指標:每年	短期:108年	法務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
c-04	項下,已列「性別統計」專項,其	保護督導小組,統籌一、二審	持續辦理	12月31日	臺灣高等檢察署108年2月18日召開
	中檢察統計項下,107年度各地方	檢察機關與司法警察、社政、			婦幼保護督導小組第39次督導會報、
	檢察署起訴及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性	教育、醫療相關機關及辦理救		短期:108年	108年8月5日召開婦幼保護督導小組
	侵害案件共 1,667 件、1,724 人(其	援、安置、輔導業務之民間團	二、過程指標:每年	12月31日	第 40 次督導會報,討論各檢察署偵辦
	中男性 1,705 人,女性 17 人);家	體之聯絡人資料,加強彼此間	持續辦理		家庭暴力罪或違反保護令罪附條件具
	庭暴力案件(家庭暴力罪)共1,773	平時之聯繫,暢通資訊管道,			保諭知之情形,並由法務部說明目前兒
	件、1,959人(其中男性1,604人,	落實保護網絡之運作,並督導			虐案件之政策及具體作為、刑法第286
	女性 3,55 人);性騷擾強制觸摸罪	全國各地方檢察署辦理嚴重危			條凌虐兒少罪修正草案及婦幼案件專
	案件共 321 件、324(其中男性 324				股檢察官參與性侵害防治專業訓練課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人,女性()人)人;兒童及少年性	害婦幼安全案件,提升辦案效			程之策進作為,另邀請臺北市家暴防治
	剥削防制條例案件共 335 件、402	能,落實對婦幼之司法保護。			中心徐雅嵐組長、臺大兒童醫院呂立醫
	人(其中男性 355 人,女性 47 人)	二、108年4月23日至25日			師、臺北地檢署黃冠運主任檢察官等就
	二、為提升檢察官偵辦涉及性別暴	辦理「性侵害及性別平等研習			「臺北市處理兒童或少年疑似受虐重
	力案件之專業能力與性別平等觀	會」、108年5月16日至17			傷案件評估啟動檢警早期介入偵辦機
	念,本部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日辨理「家庭暴力及婦幼保護			制」進行專題演講及意見交流。
	14條、家庭暴力防治法第59條等	研習會」,以各級檢察機關辦			
	規定,每年度辦理「婦幼保護及性	理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			
	別平等研習會」,而為因應國是會	及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			
	議、監察委員及社會大眾重視關切	等婦幼案件之(主任)檢察			
	性侵害及性別平等議題,回應民眾	官、檢察事務官為主要實施對			
	期待,本年度更劃分為「性侵害及	象,為使檢察官深入瞭解性侵			
	性別平等」及「家庭暴力及婦幼保	害案件及性別平等可能遭遇之			
	護」二研習會,確保檢察官得有效	各項問題,熟悉偵查及審判實			
	偵辦並起訴相關案件。	務之運作,並落實國是會議及			
		CEDAW 公約對司法體系之規			
		範,邀請實務經驗豐富之檢察			
		官、法官及相關專業人員擔任			
		講座,講授性侵害案件及性別			
		平等之偵查實務與經驗分享、			
		審判實務研析、性侵害案件驗			
		傷採證及證據保全、性別平等			
		議題。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2829- c-05	平等學生組織之之語,在一个大學學生的學生,不會有人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	另辦理設計「鼓勵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被害人勇於及時求助」slogan計畫,研提鼓	結構研人集辦行指每計「專訓階」「防會語話、標年畫校業,」校治」「理公理」別人進別令」。 園法。 實理公理 別人進 別令 劇法。	108年6月30日 中期: 111年7月31日	理和保 理和保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一一一				業人員」高階培訓,共45人完訓(男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侵戰之凌序三題會相侵觀舉四性員騷調舉正處五育列 學等與人物 學等。 、,議員對 是 。 、 。 、 。 、 。 、 。 。 。 。 。 。 。 。 。 。 。	運用。 五、每年度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依法建立具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素養之專家學者人才庫,以落實校	(三)		18人 27人) 108年11月18日 1月 18日 18日 1月 18日 11月 18日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校均不得聘任、任用、進用或運用 、進用或有情節重大 (一)有性侵害行為。 (一)有性侵害行為。 (二)有性最變異, (二)有性最少 (二)有性, (二)有量, (二)有。 (一)有。 (一)有		(七) 「校園等教育 會學教育 一个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大 東 東 東 東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專業人員培訓」。		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為人 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完竣,參 加人員為本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含特殊教育學校)擔任執行校園 性別事件行為人8小時性別平等教 育相關課程之教師。共計97人參加 (男41人;女56人)。

宝號	背易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空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2N 400	AAAAAAA	4日401月 〒112	ンでは圧が行いが	程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案 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十	程 中期: 111 年 7 月 31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十)於108年4月27日及11月23日辦理 第1及第2梯次「高級中學學續 28 中
			篇;提出標語 5		月27日行政院開放政府第59次協作會議相關建議,持續研擬相關措
			件。		施,推動去除對於性暴力被害人之
			三、辦理「校園性侵		污名及歧視偏見,營造友善校園零 歧視之環境。
			害性騷擾或性霸	108 年 12 月	四、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2829- d-01	1. 依據衛生福利部統計,106年通報家庭暴力被害人數共9萬5,402人,其中女性被害人有6萬6,091人(占69.3%)、男性被害人有2萬7,995人(占29.3%)、其他有1,316人(占1.4%)。在女性被害人中,18歲以上共5萬7,848人(占87.5%)、未滿18歲共5,472人(占9.5%)、年齡不詳共2,771人(占3%);性侵害每年通報約1	1. 召開 (表表) (1) 研修性侵害犯罪防治 (1) 研修性侵害犯罪防治法。 (1) 研修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新	結提及別 1. 庭商將正 2. 取針且個務置 200 1 2	中期: 111年7月31日 1.短期:108年12月31日	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大專校院及 高級中等學校總計 108 年 1-12 月 新增培訓調查專業人員 205 名、複 訓 320 人次。 五、已於 108 年 5 月進行「校園性侵 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統計及追 蹤管理系統」功能維護。
	人(占3%);性侵害每年通報約1 萬3千件疑似案件,106年被害人 數計8千餘人,其中被害人83%為 女性,12至18歲占53%;嫌疑人	商輔導服務,幫助被害人達到 創傷復原和療癒的終極目標。 3.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1)研修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新 增性侵害加害人查閱機制、被	個案提供創傷復原服 務,預計全台至少建 置3個創傷復原中		受家庭暴力之急迫危險者及其他法征另有規定者外,其餘案件直轄市、界(市)主管機關得依成年被害人之意愿進行訪視、調查。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案件中兩造關係以(前)配	犯罪加害人之身心治療或輔導	3. 結果指標: 定期追	2. 中期:109	動計畫」,迄今共補助建置3個復原
	偶、未婚夫/妻、(前)男/女朋友等	教育、登記報到、強制治療等	蹤輔導之性侵害個案	年 12 月 31	中心,以提供早年性侵害倖存者相關
	「親密關係」最多(占24%),其次	處遇及監控作為,以提高社區	心理創傷降低比率達	日	服務。
	為「不詳或其他」(占22%),再	處遇監控之落實與強制力,全	50%。(中期)		
	其次為「朋友關係」(家人的朋	文修正草案已於107年報送行			
	友、普通朋友、網友、鄰居)(占21	政院審議。			
	%)。	(2)各地方政府成立集中受理通			
	2. 我國實施強制責任通報制度,家	報與派案中心,將通報案件依			
	庭暴力防治法第50條規定,醫事	風險程度分級,高度風險案件			
	人員、社會工作人員、教育人員、	由公部門進行危機介入,中低			
	保育人員、警察人員、移民業務人	風險案件由民間團體提供多元			
	員及其他執行家庭暴力防治人員,	服務。而衛生福利部自 104 年			
	在執行職務時知有疑似家庭暴力,	推動「家庭暴力『一站式』多			
	應立即通報當地主管機關,至遲不	元服務方案」,補助民間團體			
	得逾 24 小時。換言之,不論成年	以資源整合方式發展被害人所			
	受害者/倖存者是否願意被通報,	需的多元服務,如支持陪伴、			
	法定责任通報人員均應通報被害人	就業自立、中長期庇護、目睹			
	所在地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	暴力兒少輔導、家庭暴力事件			
	心。防治中心於受理通報後,由社	服務處等方案,讓社工服務更			
	工進行訪視、調查,評估受害者/	為深化。			
	倖存者需求,並尊重成年受害者/				
	倖存者接受服務之意願及透過會談				
	增強其自主性,提供諮詢服務、庇				
	護安置、陪同報案、偵詢(訊)、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陪同出庭、驗傷診療、聲請保護				
	令、法律扶助、經濟扶助、心理諮				
	商與輔導、就業服務、子女問題協				
	助、通譯服務等保護扶助措施,				
	106 年共服務 131 萬 2,094 人次。				
	其中驗傷診療人次占受暴人數比				
	率,105 年為 9.1%,106 年為				
	8. 3% 。				
	3.105 年衛生福利部針對台灣 18 至				
	74 歲婦女進行調查推估,遭受親密				
	伴侶暴力之終生盛行率為 24.45%,				
	受暴態樣以精神暴力最多,約占				
	20.9%,其次是肢體暴力,占				
	8.6%。研究顯示,儘管社會醫療進				
	步,但依舊有許多因素影響被害人				
	就醫的意願,例如被害人主觀上認				
	為傷勢的嚴重度沒有需要就醫、被				
	害人不確定是否要揭露,擔心會被				
	通報、被害人擔心無法維持家庭完				
	整性、害怕相對人陪同、生活與經				
	濟壓力,以致被害者在受暴後未必				
	選擇去就醫。此外,醫事人員的態				
	度亦直接影響被害人是否有正向的				
	就醫經驗,因此醫事人員執業登記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及繼續教育辦法已將性別議題課程				
	列為必修繼續教育積分,106年醫				
	事人員繼續教育課程共開設 500 堂				
	以上性別議題課程,以提高醫事人				
	員對於性別暴力的敏感度,營造多				
	元性別友善的自在就醫環境。				
	4. 性別暴力被害人如有使用通譯的				
	需求,內政部移民署已建置通譯人				
	才資料庫提供相關單位運用。此				
	外,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亦依				
	轄內不同新住民族群,建立合作之				
	通譯人才資源或採特約通譯方式辦				
	理,讓各國籍新住民發揮語言優				
	勢,協助同樣來台生活的新住民辦				
	理各項事務。依據移民署的生活狀				
	况調查,在臺新住民說聽中文的能				
	力,已隨年齡、在臺時間越長,能				
	力越佳且落差縮小,查105年家暴				
	被害人使用通譯服務共 154 人次,				
	106 年共 200 人次,在縣市間尚無				
	城鄉差距。				
	5. 為落實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扶助工				
	作,我國已依法指定設置專責處理				
	性侵害事件驗傷診療之責任醫院,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並賡續強化性侵害案件採驗工作,				
	提升鑑驗品質,並訂定性侵害事件				
	醫療作業應行注意事項、性侵害被				
	害人權益保障事項說明,以及各項				
	性侵害被害人服務及補助標準,輔				
	導各地方政府防治中心依法提供被				
	害人緊急救援、就醫診療、驗傷及				
	取得證據、緊急安置、心理治療、				
	法律諮詢等保護扶助措施,各直轄				
	市、縣(市)政府每年提供性侵害				
	被害人保護扶助約計 20 萬餘人				
	次、扶助金額約計1億餘元。				
	6.106 年性侵害被害人驗傷診療扶				
	助比率為23.2%,若被害人有語言				
	溝通困難或情緒不安以致影響服務				
	輸送之情事,社工人員即連結轄內				
	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勞政單				
	位、移民服務站、警政外事人員或				
	相關社區社團之通譯人才資料庫資				
	源,補助被害人通譯服務,106年				
	外籍性侵害被害人通譯扶助比例為				
	37.8%,通譯人力資源尚稱足夠,				
	相關費用參照衛福部推展社會福利				
	補助作業基準以日間每小時300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元,夜間(晚上10時至翌日早上6				
	時)每小時 600 支給,另外核實報				
	支相關往返交通費用。				
	7. 另鑒於兒童及心智障礙被害人因				
	年齡、認知、記憶及語言能力等限				
	制,很難完整陳述案情經過,若證				
	詞收錄不全、品質不良或遭人質疑				
	證詞汙染,案件將難以起訴甚而成				
	立判決,使其司法正義難以伸張。				
	為確保其有效獲得司法保護,104				
	年12月23日總統公布之性侵害犯				
	罪防治法(以下簡稱本法)部分條文				
	修正案,業增訂第15條之1有關				
	專業人士在偵查或審判階段協助被				
	害人詢(訊)問,並自106年1月				
	1 日施行。本部為培力本法第 15 條				
	之1所稱專業人士,105年度已訂				
	頒「衛生福利部辦理性侵害犯罪防				
	治法第15條之1專業人士培訓及				
	資料留用實施計畫」,迄今業提供				
	計 102 名專業人士供司法院、法務				
	部及內政部警政署參考運用。				
2829-	本部業已建置家庭暴力相關、性侵	建置家庭暴力相關、性侵害及	過程指標:	短期:109年	衛福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1/20)
e-01	害及兒少保護相關個案管理資訊系	兒少保護相關個案管理資訊系		7月31日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統,相關的年度統計按案件類型依	統:為整合全國受暴個案的資	按季公布相關統計數		108 年相關統計數據分析已公告於本
	性別、年齡、身心障礙、族裔、兩	料,提供全國一體的服務,本	據分析項目說明如		部保護服務司官網
	造關係、扶助類別及扶助金額均已	部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第5條	下:		(https://dep.mohw.gov.tw/DOPS/1p-
	定期發布於本部統計處及保護服務	第1項第7款規定,於民國89	(1)家庭暴力:所有		1303-105. html; 路徑: 本部保護服務
	司官方網站。	年規劃建置「家庭暴力資料	家庭暴力被害人之國		司官網→統計資訊)。未來將定期公布。
		庫」,用以整合家庭暴力相關	籍別、年齡、教育程		
		資料,以提供法官、檢察官、	度、身心障礙狀況X		
		警察人員、醫護人員及其他政	性別分析。		
		府機關人員使用,並於民國 92	(2)性侵害:		
		年將前述系統擴充改版、民國	A. 所有性侵害被害人		
		94 年合併兒少保護個案管理系	之國籍別、年齡、教		
		統為「家庭暴力、性侵害及兒	育程度、職業身心障		
		少保護資訊系統」,積極強化	礙狀況 X 性別		
		直轄市、縣(市)政府與相關	B. 外籍勞工性侵被害		
		單位之處理作業流程。	人 X(性別、國籍別及		
			行業別分析)		
			(3)性騷擾:性騷擾		
			申訴調查成立、再申		
			訴調查成立被害人和		
			加害人之年齡、國		
			籍、身心障礙別、教		
			育程度X性別分析。		
			註:因性騷擾案件管		
			理系統自105年6月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啟用,故性騷擾交叉		
			統計數據自 106 年後		
			開始公告。		
			(4)性剝削:所有性		
			剝削被害人之年齡、		
			身心障礙別、教育程		
			度X性別分析。		
2829-	一、關於有大量專業司法人員並不	一、辦理相關教育訓練,透過	過程指標:為就有關	持續辦理(於	司法院:
e-02	認為家暴是性別議題之傳聞,因未	問題研討、模擬演練、個案討	性别暴力女性受害者	毎年度12月	為提升司法人員對家庭暴力相關議題
	具體指出何階段司法程序、何案、	論等授課模式,提升所屬人員	獲得民事賠償部分進	底檢討之)	之認知,以及處理性別暴力事件之敏
	何事及何人,目前尚難查證進行釐	對家庭暴力相關議題之認知。	行統計之進行,將於		感度,108年1至12月已於法官學院
	清。	二、定期公布相關統計資料。	本院人權與兒少保護		舉辦相關議題培訓課程,請參第6、7
	二、按憲法第80條規定,法官須		及性別友善委員會下		點次。
	超出黨派以外,依據法律獨立審		次會議中提案討論以		
	判,不受任何干涉,明文揭示法官		集思廣益。		
	從事審判僅受法律之拘束,不受其				
	他任何形式之干涉。且法院受理具				
	體的案件,是由承辦法官根據調查				
	所得的卷證資料,依據法律,於不				
	違背論理法則與經驗法則下,本於				
	確信,獨立判斷,給當事人一個公				
	平的裁判。尚難對某類型案件責成				
	法官如何判決,以避免行政干涉審				
	判的誤會。惟司法院已舉辦相關研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習會(例如 106 年 9 月舉辦「性別				
	暴力防治中法官角色的新視野-分				
	享、對話與交流研習會」,及107				
	年、108年之「法院辦理性侵害案				
	件專業課程」專班中安排「具性別				
	意識之友善法庭課程」、「友善法				
	庭的落實-與 NGO 成員的對話」;				
	於「家事專業法官培訓課程」安排				
	「家暴被害人的創傷經驗及詢問技				
	巧」等),提供法官參訓,俾對該				
	類犯罪之審判更臻妥適。(第29點				
	c)				
	三、司法院全球資訊網「司法統				
	計」子網站下業已建置「性別統計				
	專區」,定期發布人才培訓、保護				
	令核發、少年及兒童調查保護事				
	件、性侵害犯罪、兒童及少年性交				
	易等相關案件之性別統計指標。經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擇入「重要性別				
	統計資料庫」之國內指標,計「司				
	法院大法官暨所屬各機關法官人				
	數」、「司法院所屬各機關人才培				
	訓人數」、「地方法院刑事第一審				
	案件裁判結果統計」、「地方法院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少年刑事案件裁判結果統計」、				
	「地方法院性侵害案件強制治療鑑				
	定人數」、「地方法院民事保護令				
	聲請事件收結情形統計」、「地方				
	法院核發民事保護令內容統計」、				
	「地方法院聲請民事保護令當事人				
	身家狀況統計」、「地方法院違反				
	家庭暴力防治法案件裁判結果統				
	計」等9項。				
	四、司法統計之資料蒐集,主要係				
	源自案件報結時檢附之審判文書				
	(如裁判書等),如非裁判書應載明				
	事項,例如當事人之身家狀況(如				
	族群、教育程度、身心障礙、經濟				
	地位、民事當事人年齡等),除非				
	當事人同意填載蒐集,否則不易實				
	行。				
2829-	一、因犯罪被害而死亡者之遺屬、	檢察機關依據犯罪被害人保護	過程指標:每月定期	短期:109年	法務部:(最近更新日期:109/02/13)
	受重傷者本人及性侵害犯罪行為被		公布統計結果。	01月01日	有關檢察機關依據犯罪被害人保護法
	害人依犯罪被害人保護法規定,得	決定。擬增加公布統計補償案			辦理犯罪被害補償金審議及決定,擬
	申請犯罪被害補償金。	件罪名、國籍 X 性別。餘其他			增加公布統計補償案件罪名、國籍及
	二、107年決定補償人數 727人,				性別乙節,因涉及統計數據系統蒐集
	其中女性受暴者補償291人;補償				資料之程式變更,現已依預定期程完
		考。			成,自本年度起方開始蒐集相關數據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金額共計 389, 204 千元, 其中女性				資料,故108年度尚無統計資料供
	受暴者補償金額為137,401千元。				參。
	三、法務部全球資訊網/法務統計				
	項下,已列「性別統計」專項,其				
	中檢察統計項下,107年度各地方				
	檢察署起訴及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性				
	侵害案件共 1,667 件、1,724 人(其				
	中男性 1,705 人,女性 17 人);家				
	庭暴力案件(家庭暴力罪)共1,773				
	件、1,959人(其中男性1,604人,				
	女性 3,55 人);性騷擾強制觸摸罪				
	案件共 321 件、324(其中男性 324				
	人,女性()人)人;兒童及少年性				
	剝削防制條例案件共335件、402				
	人(其中男性 355 人,女性 47				
	人)。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第 30 至 31 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各權責機關之回應表辦理情形

結論性意見與建議:

- 30. 審查委員會注意到性交易受到《社會秩序維護法》第80條懲罰。委員會亦注意到《刑法》將引誘、容留、媒介性交易之行為視為犯罪行為。根據《刑法》第231條遭起訴及定罪之人數,及根據《社會秩序維護法》遭懲罰之人數顯示,性交易女性人數相當可觀。審查委員會遺憾的是,目前並無依被定罪者及性交易程度分類之性別統計,亦無減少性交易需求之措施或為希望脫離性交易之女性設計脫離方案。
- 31. 審查委員會建議政府:
- (a)修正《社會秩序維護法》第 80 條及《刑法》第 231 條,確保性交易女性不因性交易而遭罰緩與定罪(包括目前構成犯罪行為「意圖使他人為性交易」之行為);且
- (b)彙編有關性交易女性之資訊,並據此規劃降低性交易需求之措施,並協助希望脫離性交易之女性,包括為其提供創造收入的其他機會。
- 31(a)主辦機關:內政部
- 31(b)主辦機關:性平處;協辦機關:衛福部、勞動部、內政部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3031-	依據 98 年 11 月 6 日司法院釋字第	為持續瞭解社會大眾對於「性	過程指標:規劃委託	中期:1111	內政部:(最近更新日期:
a-01	666 號解釋,社會秩序維護法原訂	交易行為除罰化」之看法,本	學術單位進行性交易	年7月31日	109/01/20)
	第80條第1項第1款就意圖得利	部警政署將規劃委託學術單位	行為除罰化相關研		本部警政署刻正規劃委託學術單位
	與人姦、宿者,處3日以下拘留或	進行相關研究,並參考研究結	究。		進行性交易行為除罰化相關研究事
	新臺幣 3 萬元以下罰鍰(即罰娼不	果研議辦理後續事宜。			宜,以作為後續政策推動參考。目
	罰嫖),與憲法第7條之平等原則				前已由警政署各駐外聯絡組先行蒐
	有違,應自本解釋公布之日起至遲				集各駐在國(含印尼、南非、泰國、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於2年屆滿時,失其效力。我國隨即展開修法工作,惟因多數民眾認為性交易行為影響社會善良風俗甚鉅,執法機關仍應進行取締,爰社會秩序維護法業於100年11月4日修正公布,規範從事性交易者成為臺幣三萬元以下罰鍰,亦即「娼嫖俱罰」條款。當前面對的困境或問題:	一、彙編性交易女性之資訊:	一、過程指標: 彙編	一、短期:	馬來西亞、荷蘭、菲律賓、越南、 新加坡、澳大利亞、日本、美國、 韓國等 12 國)有關性交易是否除 罪、除罰化或如何處罰等相關資 料,並持續綜整研析。 行政院性平處:
	231 條遭起訴及定罪之人數,及根據《社會秩序維護法》遭懲罰之人數顯示,性交易女性人數相當可	(1)彙整來自《社會秩序維護 法》第80條遭受懲罰之性交 易女性以及及《刑法》第231 條遭受起訴及定罪之統計,上 開統計,包含:年龄、族群、 障別等交叉統計。(針對內政 部、法務部、衛福部(提供未 成年部分)) (2)尚無統計資料,權責部會 須規劃建置統計。 2.瞭解性交易女性從事性交易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	一、有關彙編性交易女性之資訊, (一)本處業針對性交易女性內別 展業針對性交易分 是 是 編架構完成,並於 108 年 11 月 13 日 邀集相關第一 26 26 26 27 28 28 28 28 28 28 28 28 28 28 28 28 28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包含未成年女性及成年女性。 (針對內政部、法務部、衛福 部、勞動部) 二、資料彙編完成後,提供權 責部會發展服務方案。			之資料,包含:性交易女性從事性 交易之背景因素、脫離性交易之 可能性、現行協助性交易女性脫 離性交易之服務措施等。 2.110年2月26日前提供涉及《社 會秩序維護法》、《兒童及少年性 剝削防制條例》及《刑法》等有關 性交易女性統計複分類資料,各 項統計期程均為109年1月至12
				二、中期: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	月。 二、有關彙編資料:本處預訂於109 年6月草擬性交易女性相關服務 措施彙編(初稿),如需強化現有 措施,將於109年8月召開協調 會議。
b-02		定,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即評估被害人就學、就 業、生活適應、人身安全及其 家庭保護教養功能,並得視其 需求,轉介相關服務資源協助;第30條亦規定提供兒少 就學、就業、自立生活或其他	受性剝削接受安置服		衛福部:(最近更新日期: 109/01/20) 108年遭受性剝削接受安置服務之 16足歲以上少女,針對有就業需求 者提供職涯探索、職業訓練比率達 100%。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警政、教育、經濟、交通、國防及	或至其年滿 20 歲止。依法對			
	通訊傳播及勞動等各行政單位,建	兒少性剝削被害提供緊急安置			
	構縝密保護網絡並通力合作,始能	或交付家長,後續並予輔導處			
	落實法規保護兒少之精神。	遇提供親職教育、心理治療、			
	2.106 年未成年女性遭受性剝削人	精神治療、戒癮治療或其他維			
	數為 173 人。	護兒少或家庭功能之協助及福			
	3.106 年接受安置之兒童及少年性	利服務等保護扶助措施(含依			
	剝削女性被害人數為 129 人。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第4條			
	4. 有關從事性交易成年女性倘因生	第7款之行政裁量),如有就			
	活陷入困境,現行可依特殊境遇家	學、就業需求者即時提供就學			
	庭扶助條例第4條第1項第7款事	或職訓及就業媒合。			
	由申請扶助,由縣市主管機關社工				
	員評估審認,予以提供緊急生活扶				
	助,以協助其暫度困境。				
3031-	1. 勞動部辦理多元就業導向之失業	1. 有關希望脫離性交易之女	過程指標:	短期:108	勞動部:(最近更新日期:
b-03	者職業訓練,促進就業,106年共	性,其個案來源係由警政及社	1. 針對經轉介至公立	年12月31	109/01/20)
	計訓練失業者 53,841 人,其中女	政單位合作轉介,經轉介至公	就業服務機構之個案	日	1. 本部辦理多元就業導向之失業者
	性失業者計訓練 34, 284 人。	立就業服務機構之個案若有技	若有技能不足及訓練		職業訓練,促進就業,108年1至
	2. 勞動部為建構健全平等創業環	能不足及訓練需求時,可參加	需求時,協助其參加		12 月共計訓練失業者 49, 299 人,其
	境,協助女性創業、拓展女性就業	勞動部多元職類之職前訓練,	職業訓練。		中女性失業者計訓練 32,177 人。
	商機及領域,爰辦理創業諮詢輔導	協助提升技能,促進其就業。	2. 每年協助女性創業		2. 自 108 年 7 月起至 11 月止,各地
	服務計畫,以提升女性創業成功率	2. 勞動部為協助有意願創業之	者參與免費研習課程		警察機關計轉介7名性交易服務者
	及勞動參與率。自 2007 年至 2018	婦女創業成功,建構友善創業	4,000 人次及接受諮		個案予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協助就
	年9月底止,女性參與創業研習課	環境,辦理微型創業諮詢輔導			業,惟經就服員與個案聯繫後,個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程	權責機關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程共計 102, 703 人次,諮詢輔導共	服務計畫,提供免費創業研習	詢輔導服務 2,000 人		案考量個人隱私及避免服務過程被
	計 33,748 人次。	課程,培育經營知能,提供全	次。		標籤化,皆婉拒本部勞動力發展署
		程免費創業諮詢輔導陪伴機			提供就業推介服務(108年12月統計
		制,解決經營困難。並透過微			數據,預計於109年2月10日更
		型創業鳳凰官網、本署官方網			新)。另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108 年 11
		站、社群網站粉絲頁及印製宣			月13日研商會議決議略以,請本部
		傳摺頁等方式宣傳創業課程及			持續觀察轉介及媒合成效,並進一
		諮詢輔導服務資訊。			步思考提供消除標籤或匿名服務的
		3. 本部提供各公立就業服務機			方案一節,刻正研議中。
		構聯繫窗口予內政部警政署,			3.108年協助女性創業者參與免費研
		以建立轉介機制,針對轉介至			習課程 5,585 人次及接受諮詢輔導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希望脫離性			服務 2,963 人次。
		交易女性,提供一案到底個別			
		化就業服務,包括就業諮詢、			
		職涯探索及就業促進研習課程			
		等,強化其就業技能與信心,			
		瞭解職業興趣及就業市場趨			
		勢,推介適性工作機會。			
3031-	警察機關查獲刑法妨害風化罪嫌及	一、持續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	過程指標:	中期:111	內政部:(最近更新日期:
b-04	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第80條案件	處作業,提供性交易女性相關	1. 配合提供性交易女	年7月31日	109/01/20)
	時,業依性別、族群及裁罰情形等	統計數據。	性相關統計數據。		一、有關提供性交易女性相關統計
	類別進行統計。	二、函請各警察機關於查獲性	2. 查獲性交易女性		數據部分,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業於
		交易女性時,提供其相關就業	時,依其就業意願轉		108年11月13日召開「CEDAW第3
					次國家報告第30、31 點結論性意見

案號	背景與問題分析	措施/計畫內容	人權指標	預定完成時	權責機關
ポル じ				程	108 年辦理(執行)情形
		資訊,如有意願者,協助其轉	介至勞動部相關單位		與建議彙編性交易女性資訊之研商
		介至勞動部相關單位辦理。	辨理。		會議」,本部警政署將持續配合該
					處作業辦理。
					二、本部警政署與勞動部(勞動力發
					展署)已建立相關業務聯繫窗口,並
					自 108 年 7 月起,按月彙整各警察
					機關查獲性交易女性有意願轉業人
					數統計資料。108年7月至11月計
					查獲性交易服務者 1,052 人,其中
					有意願轉業者計7人,並由勞動部
					勞動力發展署辦理後續轉介事宜。